



陇神戎发

LONG SHEN RONG FA

股票代码：300534

陇神戎发

2024 年度报告

2025-026



凭良心 做好药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康永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正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肖荣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03,3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2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6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4、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陇神戎发	指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	指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国投	指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省国资委	指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兴陇资本	指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普安制药	指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运营公司	指	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
三元医药	指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新丝路公司	指	甘肃新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普迪安制药	指	甘肃普迪安制药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陇神戎发	股票代码	300534
公司的中文名称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陇神戎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ansu Longshenrongfa Pharmaceutical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康永红		
注册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 1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102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 10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30102		
公司网址	www.lsfzy.com		
电子信箱	lsrfzq@163.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元勤辉	段文新
联系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 10 号	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 10 号
电话	0931-5347119	0931-5347119
传真	0931-5347119	0931-5347119
电子信箱	lsrfzq@163.com	lsrfzq@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温广玲、阎小军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东岗西路 638 号	康勇、尹雅宜	2023 年 2 月 7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元）	1,039,067,296.23	1,080,050,028.71	-3.79%	799,681,429.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804,597.33	61,647,653.41	-58.14%	38,785,1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9,127,153.30	51,677,023.69	-4.93%	13,027,956.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0,144,339.46	96,526,292.90	76.27%	267,440,973.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2032	-58.12%	0.127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51	0.2032	-58.12%	0.127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7.18%	-3.16%	4.83%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 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402,312,065.83	1,336,651,461.91	4.91%	1,317,510,41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62,284,451.05	633,705,992.72	4.51%	829,376,939.31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54,914,282.74	295,915,613.80	255,381,684.21	232,855,715.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141,028.38	-688,080.63	3,314,249.76	1,037,399.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18,616.75	118,026.81	2,814,446.41	24,976,063.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710,636.25	79,172,731.64	1,150,367.93	5,110,603.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3,129.05	-235,588.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62,761.04	10,390,958.41	2,994,776.1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2,191.7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50,000.00	140,985.87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527,114.44	26,604,597.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1,425.37	1,812,007.03	5,115,354.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857,692.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4,761.00	1,776,726.13	1,102,012.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01,691.40	888,121.28	7,967,740.38	
合计	-23,322,555.97	9,970,629.72	25,757,167.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未列举，但本公司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项目，其名称、金额及原因具体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补税	-32,857,692.99	公司补缴以前年度税款事项属于偶然事件产生的损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发展阶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行业目录及分类，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公司主营业务属于中药细分行业。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与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和生活质量等切身利益密切相关。中医学是中华民族的伟大创造和中国古代科学的瑰宝，历经数千年的传承与发展，为中华民族的繁衍昌盛做出了巨大贡献，也对世界文明进步产生了积极影响。中医药以其治未病、早干预、纯天然以及辨证施治、多靶点干预治疗等方面的特有优势，逐渐得到社会的认可和重视。党的二十大提出：要坚持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并将“建成健康中国”作为我国 2035 年发展总体目标的一个重要方面作出全面部署，把保障人民生命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再次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中医药产业迎来难得的历史性战略发展机遇。

2024 年，受宏观经济变化、药品价格调控、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多重因素影响，医药行业整体表现承压，虽然营收趋于平稳，但利润端较上年同期略有下滑。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 年度医药制造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 25,298.50 亿元，与 2023 年度持平；实现利润总额 3,420.70 亿元，较 2023 年度同比下降 1.1%。

从中长期来看，医药行业是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的民生行业，是国家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领域之一，随着我国社会经济的不断增长、国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人口老龄化加剧、国民健康意识的增强以及医疗保障制度的逐步完善，医药行业仍具有广阔的发展前景。近年来，我国加大对中医药发展的支持和促进力度，着力推动中医药振兴，不断出台产业扶持政策与配套措施，推动中医药发展步入了崭新的发展阶段，中药在预防疾病和治疗慢性病方面优势突出，在人口老龄化和慢性病发病率逐年提升的背景下，中药将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进一步促进了中成药产品的需求，推动我国中成药产业快速发展。

（二）行业相关政策法规

2024 年，国家陆续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和相关措施，支持中医药传承创新，全面推动中医药行业健康长远发展。

2024 年 1 月 15 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发展银发经济增进老年人福祉的意见》，强调加强综合医院、中医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提高老年病防治水平，推动老年健康领域科研成果转化；扩大中医药在养生保健领域的应用，发展老年病、慢性病防治等中医药服务。

2024 年 3 月 7 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发布《2024 年中医医政工作要点》，强调了中医药在新时代的发展任务，包括加强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等，旨在引导中医医疗服务向更高质量、更高效能的方向发展，充分挖掘并合理利用现有医疗资源。

2024 年 6 月 6 日，国务院办公厅发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 2024 年重点工作任务》，指出在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方面，要求推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推进国家中医药传承创新中心、中西医协同“旗舰”医院等建设；支持中药工业龙头企业全产业链布局，加快中药全产业链追溯体系建设。

2024 年 7 月 4 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中药标准管理专门规定》，围绕建立“最严谨的标准”，从政策和技術层面分别作出规定，将药品标准管理的通用性要求与中药产品自身特点相结合，对中药标准研究制定的基本原则、各类中药质量标准具体要求、标准修订、实施等进行规定，明确了责任主体，规范了关键流程，对于加强中药标准管理，建立和完善符合中医药特点的标准体系，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2024 年 8 月 10 日，为进一步激发中医药创新活力，国家知识产权局联合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了《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指南》，旨在构建全面、高效的中医药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为中医药科研成果的转化与应用提供坚实的法律保障。该指南的出台，有效解决了中医药领域长期存在的知识产权界定模糊、保护力度不够等问题，极大地调动了中医药科研人员的积极性。

2024 年 9 月 2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国家中医药局综合司、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发布《综合医院中医药工作指南（2024 版）》，旨在构建系统、规范的中医药服务与管理体系，为中西医协同发展提供制度保障。通过明确中医药人才培养、科室设置、诊疗流程及科研创新等关键环节的规范要求，促进综合医院中医药服务的专业化水平不断提升，进一步激发中医药特色技术的临床应用潜力，为患者提供更高效、多元的中西医结合治疗方案，助力健康中国战略落地实施。

2024 年 11 月 14 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国家疾病预防控制局联合印发《卫生健康行业人工智能应用场景参考指引》，推进卫生健康行业“人工智能+”应用创新发展，特别是在中医药管理服务和产业方面，推动中医药与现代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提升中医药服务的智能化水平。

2024 年 12 月 9 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发布《关于加快推进中医优势专科建设的意见》，旨在深化中医专科体系建设，强化中医药在疾病防治中的独特作用，提升中医医院核心竞争力。提出到 2029 年，基本建成 100 个左右国家领军中医优势专科，1000 个左右国家中医优势专科，3000 个左右省级中医优势专科，6000 个左右市县级中医优势专科，全国中医优势专科总体规模达到 10000 个左右。

（三）行业周期性特点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国民生命健康息息相关，具有较强的消费和刚性需求，是典型的弱周期行业。医药行业作为需求刚性特征最为明显的行业之一，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不明显，但具体的药品品种受适应症的高发季节等特殊情况的影响，相应的药品市场需求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特征。

（四）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甘肃省首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通过了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企业等认定，搭建有甘肃省中药固体分散制剂技术创新中心、甘肃省企业技术中心、甘肃省药物制剂技术及产业化工程研究中心等多个省级技术平台，先后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国家重点新产品、甘肃省企业质量信用等级 AA 级企业、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状等 20 多项荣誉和称号。“隴神”和“普安康”商标相继通过“甘肃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认定。

2024 年 6 月，由米内网发起主办的“2023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系列榜单”重磅公布，公司荣登“2023 年度中国中药企业 TOP100 排行榜”，位列第 71 名。2024 年 9 月，公司被兰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定为兰州市总部企业。2024 年 10 月，公司顺利通过“ISO 四体系”认证，标志着公司在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管理方面迈上新台阶。2024 年 11 月，公司全自动滴丸数粒包装生产线成功入选兰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市级智能制造优秀应用场景名单，彰显了公司在智能制造领域的创新实力。2024 年 12 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同时入选 2024 年甘肃省高技术高成长性高附加值企业名单。

公司将紧紧把握国家和甘肃省大力扶持中医药产业发展、加快推进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全面提升陇药产业整体实力、着力培育全省经济转型发展新增长极的政策机遇，全力打造产业链延伸、工艺技术升级及资源整合创新平台，朝着中药现代化、国际化目标，努力将公司建设成为集规范化中药种植、中药材深加工、新药研发、现代中药生产、药品商贸物流为一体，具有完整产业链的陇药龙头企业。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药品、生物制品业务”的披露要求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为医药产品、医疗产品、保健卫生产品的研究开发；中成药、保健食品、原料药、少量医药中间体、化学药品的生产和销售。目前共有滴丸剂、片剂、胶囊剂、膜剂、合剂 5 种剂型，共有产品品种 25 个，其中：国药准字品种 24 个、保健食品品种 1 个（黄芪当归胶囊）。主要产品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咳合剂、酸枣仁油滴丸、鞣酸小檗碱膜和七味温阳胶囊均为独家品种，3 种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年版）》，5 种药品被列入 OTC 甲类品种，6 种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4 版）。

公司主要产品的功能及用途如下表所示：

类别	药品名称	产品图片	剂型	医保分类	OTC/处方药	是否进入基药目录	是否独家品种	功能主治
中药	宣肺止咳合剂		合剂	乙类	OTC	否	是	疏风宣肺，止咳化痰。用于咳嗽属风邪犯肺证，症见咳嗽、咽痒、鼻塞流涕、恶寒发热、咯痰等。
中药	元胡止痛滴丸		滴丸剂	甲类	OTC	是	是	理气，活血，止痛。用于行经腹痛、胃痛、胁痛、头痛。
中药	酸枣仁油滴丸		滴丸剂	非医保	处方药	否	是	调节血脂。适用于高脂血症的辅助治疗。
化药	鞣酸小檗碱膜		膜剂	非医保	处方药	否	是	收敛抗菌药。用于治疗宫颈糜烂。
中药	七味温阳胶囊		胶囊剂	非医保	OTC	否	是	补肾温阳，益精养血。适用于中老年用于肾虚引起的腰膝酸软，畏寒肢冷，头晕耳鸣，夜尿频数等症。
中药	麻杏止咳胶囊		胶囊剂	非医保	OTC	否	否	镇咳，祛痰，平喘。用于急、慢性支气管炎及喘息等。
中药	复方丹参片		片剂	甲类	处方药	是	否	活血化瘀，理气止痛。用于气滞血瘀所致的胸痹，症见胸闷、心前区刺痛；冠心病心绞痛见上述症候者。
中药	消栓通络片		片剂	乙类	处方药	是	否	活血化瘀，温经通络。用于淤血阻络所致的中风，症见神情呆滞、言语蹇涩、手足发凉、肢体疼痛；缺血性中风及高脂血症见上述证候者。
中药	三七伤药片		片剂	甲类	处方药	否	否	舒筋活血，散瘀止痛。用于跌打损伤、风湿痹阻、关节痹痛；急慢性扭挫伤，神经痛见上述证候者。
中药	消炎利胆片		片剂	甲类	处方药	否	否	清热，祛湿，利胆。用于肝胆湿热所致的胁痛、口苦；急性胆囊炎、胆管炎见上述证候者。
保健食品	黄芪当归胶囊		胶囊剂	/	/	否	否	本品经动物实验评价，对辐射危害有辅助保护功能。

中药	通脉口服液		合剂	非医保	处方药	否	否	活血通脉。用于缺血性心脑血管疾病，动脉硬化，脑血栓，脑缺血，冠心病，心绞痛。
中药	舒心宁片		片剂	非医保	处方药	否	否	活血、消瘀，行气止痛。用于改善冠状动脉血循环，兼治疗高血压病，胆固醇过高及冠心病，心绞痛。
中药	小儿清肺止咳片		片剂	非医保	处方药	否	否	清热解表，止咳化痰。用于小儿外感风热，内闭肺火所致的身热咳嗽、气促痰多、烦躁口渴、大便干燥。
中药	小儿清感灵片		片剂	非医保	处方药	否	否	发汗解肌，清热透表。用于外感风寒引起的发热怕冷，肌表无汗，头痛口渴，咽痛鼻塞，咳嗽痰多，体倦。
化药	克霉唑药膜		膜剂	非医保	OTC	否	否	用于念珠菌性外阴阴道病。
化药	诺氟沙星药膜		膜剂	非医保	处方药	否	否	用于细菌性阴道病。

（二）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一家主要从事中成药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市场动态，独立自主组织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药品生产采购的物料包括原材料、辅料和药用包装材料，均由公司根据生产计划及各类中药材的采收季节特点自行采购。原材料为公司采购的主要物料，包括元胡、丹参、白芷、三七、甘草、紫菀、前胡、荆芥、陈皮、薄荷、百部、桔梗、鱼腥草、罂粟壳等中药材。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采购管理委员会，制定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建立了采购业务岗位责任制，对物料的采购流程和质量控制有严格标准，包括供应商的评价及选择程序、采购岗位职责和设置、请购、询价、招标、合同审批、运输、验收、付款等内控关键节点均有严格的管控措施。

公司的全部产品均为自行组织生产。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销售计划、成品库存等信息，制定月度生产计划，并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及生产设备等情况，提出物料采购计划，由公司分管领导批准后交物料供应部负责采购。同时生产部门根据月度生产计划及原辅料实际库存、设施设备等情况，在每周末确定下周具体生产计划，下发到相关车间执行。成品由质量管理部检验合格后，质量授权人审核放行。质量管理部在生产的中间过程中对生产过程进行监督，对所有物料、半成品严格检验，整个生产过程中严格执行 GMP 规范管理。

公司药品主要通过参加省级药品集中采购中标后，通过医药商业流通企业的渠道销往基层医疗机构及医院。公司仍处于成长阶段，业务规模相对有限，销售品种较为单一，在销售资源的使用上，公司主要采取经销商模式，市场营销、销售渠道、终端客户拓展等主要由经销商完成。公司的销售队伍主要负责对经销商的货款回笼，流通渠道管控，零售终端的促销拉动、药品作用机理的学术培训、消费需求的培养，品牌美誉度的培育建设。近年来，公司以全资子公司运营公司作为专业化销售管理平台成立销售中心，全面规范公司及子公司产品销售及管理流程；大力开发空白、薄弱市场，强化省区经理职责，严格落实考核，完善市场化用人机制，促进销售上量；全面推进 OTC 市场开拓工作，稳步提升产品

市场覆盖率，实现销售工作新突破；不断丰富销售模式，紧抓医药电商发展新机遇，持续开展线上销售；持续加强学术推广，加大品牌建设力度，扩大品牌宣传力和影响力，多渠道积极扩大公司业务规模，提升利润水平。

（三）公司产品市场地位

元胡止痛滴丸为陇神戎发主打产品、全国独家产品，连续多年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版）》，对于治疗行经腹痛、胃痛、胁痛和头痛疗效显著；具有起效快、疗效显著、不成瘾、无毒副作用明显优势，临床应用广泛，2012 年被评为“国家重点新产品”，2017 年在国内率先完成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研究并形成《元胡止痛滴丸二次开发》和《中药大品种质量标准提升研究》专著，相继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甘肃省专利一等奖、甘肃省药学发展一等奖、甘肃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兰州市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殊荣。

宣肺止嗽合剂为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主打产品，国家级六类新药、中药二级保护品种、国家医保品种，属于镇咳类药物，适用于疏风宣肺，止咳化痰，用于咳嗽属风邪犯肺证，症见咳嗽、咽痒、鼻塞流涕、恶寒发热、咳痰等，产品止咳效果显著、起效快、疗程短，先后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甘肃省药学会发展奖一等奖、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奖等奖项。

报告期内，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入选“2024H1 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中成药丸剂销售额 TOP20 品牌”第 15 位，主打产品宣肺止嗽合剂入选米内网“2024H1 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止咳祛痰平喘中成药品牌 TOP20”第 8 位。2024 年 8 月，宣肺止嗽合剂中药保护期成功延长至 2030 年 7 月 20 日，进一步提升该产品的市场竞争力。2024 年 12 月，宣肺止嗽合剂被列入《甘肃省冬春季呼吸道疾病中医药防治方案》推荐用药。

公司通过多年经营，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较好的用户基础，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嗽合剂均为陇药大品种大品牌。随着国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对传统中医药认可度的提升，结合公司全面推进的营销改革及专业化营销平台建设、“宣元组合”品牌推广及专业化学术推广的持续推进，公司主打产品的市场地位将持续稳固。

（四）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克服外部市场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始终坚持深耕主业，积极分析研判市场形式，抢抓市场机遇。一方面围绕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嗽合剂等核心产品不断加大市场推广和销售力度，努力提升市场占有率和竞争力，确保核心产品对公司业绩的持续贡献；另一方面，在中药大品种二次开发以及新产品研发上不断发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构筑更加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持续优化组织结构，加强内部精细化管理，强化成本费用控制，努力降低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通过持续优化工艺技术，不断提高研发水平，实现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的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新进入或者退出国家级《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

本报告期及去年同期销售额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 10%以上的药品情况：

药品名称	功能主治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	注册分类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
元胡止痛滴丸	理气，活血，止痛；用于行经腹痛，胃痛，胁痛，头痛。	2010 年 7 月 20 日至 2029 年 7 月 20 日	中药 8 类	否
宣肺止嗽合剂	流风宣肺，止咳化痰。用于咳嗽属风邪犯肺证，症见咳嗽、咽痒、鼻塞流涕、恶寒发热咳痰等。	2017 年 7 月 25 日至 2036 年 7 月 25 日	中药 6 类	是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如下：

1、中药独家品种和基药品种优势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中成药在疾病治疗和预防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有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嗽合剂、鞣酸小檗碱膜、七味温阳胶囊和酸枣仁滴丸 5 个独家品种。元胡止痛滴丸、复方丹参片和消炎利胆片连续列入 2009 版、2012 版、2018 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公司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为无成瘾性的纯中药全科用药，临床应用广泛，对于治疗行经腹痛、胃痛、胁痛和头痛疗效显著，入选国家中药大品种、陇药大品种，元胡止痛滴丸二次开发研究项目目前已经形成系统性学术论文、发明专利并出版《元胡止痛滴丸二次开发》和《中药大品种质量标准提升研究》2 本专著，被《临床路径治疗药物释义》在神经内科分册、消化病分册正式刊载，元胡止痛滴丸二次开发项目论文成功入选“第四届中国科协优秀科技论文”、发明专利获首届甘肃省专利奖一等奖、中国专利奖优秀奖；元胡止痛滴丸入选 2017、2018 年

度中药大品种科技竞争力排行榜，已构建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及技术保护壁垒。2024 年 6 月，公司首次成功入选“2023 年度中国中药企业 TOP100 排行榜”，位列第 71 位，充分体现了公司在医药行业中创新驱动及专业推广力的大幅提升。

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是一家依托全国独有特药资源优势，集药品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生产宣肺止咳合剂、克霉唑药膜、原料药盐酸纳洛酮等产品。主打产品宣肺止咳合剂为国家级六类新药、中药二类保护品种、连续多次入选《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用于咳嗽属风邪犯肺证，为全国独家产品，先后获得甘肃省科技进步三等奖、甘肃省药学会发展奖三等奖、甘肃省新产品新技术奖等奖项。2024 年 8 月，宣肺止咳合剂延长中药品种保护期获国家药监局批准，保护期延长至 2030 年 7 月 20 日，进一步提升该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领先的生产工艺技术优势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甘肃省首批战略性新兴产业骨干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搭建有甘肃省中药固体分散制剂技术创新中心、甘肃省企业技术中心、甘肃省药物制剂技术及产业化工程研究中心等多个省级技术平台，专门研究开发以滴丸剂、凝胶剂、胶囊剂、片剂等剂型为主导的新药品种。公司在现代中成药生产领域，尤其在中药滴丸制剂生产领域，拥有研究基质配比、滴距、滴速、料温、制冷温度等核心工艺参数。在滴丸制剂成型工艺、滴丸脱油、晾丸工艺、滴丸设备的技术改进等领域填补了国内多项技术空白，并获得专利授权。公司与天津药物研究院、兰州大学、甘肃中医药大学、兰州理工大学、甘肃省药品检验研究院、兰州大学第一医院、甘肃省中医研究院、兰州大学白银科技产业研究院等多家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建立了广泛深入的技术合作。

普安制药拥有“甘肃省企业技术中心”“武威市技术转移中心”“武威市止咳中药技术创新中心”“武威市企业技术中心”“武威市麻精药品重点实验室”五个研发平台，通过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创新型企业、绿色工厂、数字化车间等认定；与德国默克公司合作生产阿塞那平中间体，与兰州大学、甘肃皓天科技公司紧密合作，共同研究开发化药、高级原料药等产品。主要产品宣肺止咳合剂采用“水提醇沉”的生产工艺，该工艺成熟稳定，有效成分的提取率高，产品疗效更加显著，并已申请获得相关技术专利。其子公司普迪安制药致力于研究口溶膜系列产品，食用薄荷膜（薄荷爽口片）已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

3、陇药资源的整合优势

甘肃是全国中药材资源大省并有丰富的中医药文化，现有中药资源 2500 余种，人工种植（养殖）中药材约 300 余种，大宗道地药材 30 余种，盛产当归、党参、黄（红）芪、大黄、甘草等大宗品种。2017 年《甘肃省建设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总体方案》获得国务院批复，之后《关于支持陇药产业发展政策措施的通知》《甘肃省推进绿色生态产业发展规划》《甘肃省中医中药产业发展专项行动计划》《关于支持陇药大品牌推动龙头企业发展政策措施》《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甘肃省中医药条例》《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的若干措施》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及相关规划的发布出台，全面支持将中医药打造成支撑甘肃绿色发展崛起的十大生态产业，实现甘肃省由中医药资源大省向中医药强省的跨越发展。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是一家以医药健康产业为主业的省属国有医药企业集团，是甘肃省中医药产业链、医药大健康产业链“链主”企业。公司作为甘肃省国资委控制的企业，可依托甘肃药业集团股东背景，优先参与陇药资源的整合，通过收购兼并等市场化手段加强对省内外优质医药企业和上下游药品物流及营销资源的并购整合，不断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打造特色中成药产品梯队，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把公司培育成为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综合性医药企业。

4、中医药“一带一路”对外合作交流优势

公司积极把握中医药“一带一路”对外合作交流的政策机遇，通过全资子公司新丝路公司开展海外中医药推广、文化交流、中药产品境外注册、中医药产品出口销售等工作。新丝路公司积极开拓东亚、中亚、东南亚、欧洲等地区的中医药市场，先后在俄罗斯、吉尔吉斯斯坦、新加坡、泰国完成部分产品注册备案工作，并实现相关产品的出口销售。同时，新丝路公司积极推进甘肃省道地药材“走出去”，积极开发韩国、印尼等国家地区的中药材出口业务，积累了一定的医药出口贸易经验。

5、团队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稳定、具有强大执行力和市场开拓能力以及现代管理意识的专业化管理团队。现有管理团队中，公司董事长康永红先生拥有二十多年的医药企业从业经历，在公司运营管理方面有长期且丰富的经验和技能；团队中其他成员均具有多年的医药或上市公司经营管理经验，在市场开拓、产品研发、质量控制、财务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同时结合控股股东平台，可进一步促进专业化人才的引进、交流和培养成长。

（二）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变化事项

1、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2024-007）。2024 年 1 月 4 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甘肃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

2、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11）。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收到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3、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鞣酸小檗碱获得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18）。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鞣酸小檗碱《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4、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了《关于通脉口服液获得药品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19）。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通脉口服液《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5、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收到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委托配制备案凭证的公告》（2024-024）。公司收到兰州大学第二医院转送来的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委托配制备案凭证》，公司获批委托配制兰大二院的院内制剂乳病消片和银屑片。

6、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25）。因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的生产范围增加“中药饮片”而申请变更，并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7、2024 年 5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的公告》（2024-044）。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收到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告知书》，检查范围为膜剂（膜剂车间、膜剂生产线）。

8、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宣肺止咳合剂获得药品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45）。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宣肺止咳合剂《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9、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的公告》（2024-046）。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收到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告知书》，检查范围为宣肺止咳合剂（中药提取车间 II、提取 II 生产线，制剂车间 III、合剂 II 生产线，中药前处理车间 III、前提取 III 生产线）。

10、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47）。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新增中药前处理车间 III、中药提取车间 II 及制剂车间 III，申请原《药品生产许可证》进行变更，并收到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11、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49）。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业务发展需要，在经营范围的许可项目中增加“食品销售”、一般项目中增加“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并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

12、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的公告》（2024-051）。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收到武威市凉州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转来的《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4 年度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告》，普安制药通过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

13、2024 年 8 月 1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57）。因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兼质量授权人变更申请更换《药品生产许可证》，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14、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宣肺止咳合剂获得中药保护品种延长保护期的公告》（2024-068）。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发布《国家药监局关于中药保护品种的公告（延长保护期第 16 号）（2024 年第 105 号）》，经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组织的委员审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的宣肺止咳合剂继续给予 2 级保护，保护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2030 年 7 月 20 日，保护品种编号为 ZYB20720240080。

15、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的公告》（2024-070）。控股子公司三元医药因其《药品经营许可证》部分信息发生变更，于 2024 年 9 月 2 日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后的新证。

16、202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盐酸纳洛酮获得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72）。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取得了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盐酸纳洛酮《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17、202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2024-077）。公司获得由中轻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18、202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获得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4-078）。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 13 个产品的《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19、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79）。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变更申请更换《药品生产许可证》，并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20、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研发平台入选甘肃省 2024 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优化整合名单的公告》（2024-081）。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印发 2024 年新认定及优化整合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名单的通知》（甘发改高技[2024]738 号），公司在原有的“甘肃省中药新药剂型研究工程实验室”基础上申请优化整合及建设的“甘肃省药物制剂技术及产业化工程研究中心”入选了甘肃省 2024 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优化整合名单。

21、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以及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的公告》（2024-082）。公司取得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下发的《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告知书》。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医药行业政策的变化，公司坚持聚焦主责主业，紧紧围绕“抓生产、稳经营，抓降本、提效益，抓质量、保底线”的经营方针，按照“稳中求进、稳中求质”的工作总基调，努力克服外部环境带来的不利影响，锚定年度目标任务，外抓市场，内抓管理，较好完成了全年主要经营目标，实现经营业绩与经营质量稳步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906.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79%；利润总额 10,358.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6.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0.4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58.1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12.72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93%；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4.4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76.2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工作如下：

（1）突出“市场销售”龙头作用，多点发力强化主业发展

坚持做强陇药大品种，以合规化、专业化、品牌化为方向，持续健全完善“大营销”体系建设，通过优化顶层设计全面整合营销资源，拓宽营销渠道，强化品牌塑造。一是坚持“临床与 OTC 同步，临床带动 OTC”、“宣肺带元胡，宣肺带普药”的战略定位，“一省一策”分级分类管理，深耕存量市场，发力增量市场，通过完善数字营销平台系统建设，优化、新引进优质经销商，新开发等级医院等措施，报告期内元胡止痛滴丸累计覆盖等级医院 2769 家，覆盖率达到 19.3%，宣肺止咳合剂累计覆盖等级医院 2291 家，覆盖率达到 15.3%。二是大力拓展 OTC 市场，与全国头部连锁企业、各省头部连锁公司积极开展合作，进一步扩大主打产品市场覆盖范围，带动其他产品销量提升。三是发挥新丝路公司平台优势，深入拓展 SPD 项目，提升终端医院合作黏性；深挖中医药产品境外注册及中医药产品出口销售市场潜力，持续推进道地中药材出口及公司产品境外注册、销售工作。四是强化专业化学术推广及品牌宣传，通过组织参加省级学术年会、开展专业培训会、产品推介会等方式，持续推进品牌塑造及产品力宣传，着力打造医药行业内更具影响力的金字招牌，持续提高企业影响力、社会知名度和商业信誉度。

(2) 坚持聚焦主责主业，打造高质量发展“新引擎”

公司坚持聚焦主责、强化主业，全面加强预算管理、成本控制、过程管理和工艺改进、三化改造，全面加强降本增效，积极推进重点项目建设。普安制药年产 5000 万盒（3 亿支）宣肺止咳合剂等液体制剂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一期工程于 2024 年 5 月正式投产，全面提升了主打产品宣肺止咳合剂的生产规模和市场供应能力，项目二期正在加快建设；普安制药获评“省级节水型企业”、宣肺止咳合剂提取车间、制剂车间先后获评“省级数字化车间”。公司生产线三化改造及合剂生产线配套建设项目建成投用，生产效率较原来大幅提升；公司全自动滴丸数粒包装生产线被认定为“兰州市智能制造优秀应用场景”；公司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工作，不断强化云数据中心、企业 ERP、钉钉及多层次药品流向追溯体系等信息化平台建设，完善“生产—销售—流向—终端”全链条覆盖的数据收集及分析系统，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数字支撑；公司坚持质量为本，牢守质量“生命线”，持续开展生产工艺优化提升和质量问题排查整改，促进产品合格率和产能的提升；公司坚守安全发展理念，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加强安全培训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狠抓清洁生产 and 环境保护；公司顺利通过“ISO 四体系”认证，为实现提质、降本、增效、安全生产等经营管理目标提供有力抓手，全年公司安全生产、质量管理零事故，企业生产经营稳定发展。

(3) 坚持守正创新，努力发展新质生产力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强化内外部协同创新，共建技术中心实验室，发挥平台研发联盟作用；建立研发投入长效机制，初步形成了创新研发主体多样、上下游协同、多系统互补的创新研发体系。深耕主打品种二次开发，2024 年 8 月宣肺止咳合剂中药保护期成功延长至 2030 年 7 月 20 日；探索宣肺止咳合剂、元胡止痛滴丸在炎症、骨科等方向的临床优势，完成宣肺止咳合剂《治疗咳嗽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等 7 项研究成果及药品临床综合评价报告；布局开展元胡止痛滴丸专家共识研究、指标性成分药效学等多项研究。围绕西北区域主市场，开展三类医疗器械血液透析浓缩液（粉）开发及生产线建设项目并完成产品注册申报。加大新产品投入力度，布瑞哌唑口溶膜临床注册申请获国家药监局受理，启动某中药经典名方研发工作。大健康产品 7° 啡得乐植物饮料、薄荷爽口片产品正式上市。报告期内，陇神戎发、普安制药双双入选 2024 年甘肃省高技术高成长性高附加值企业名单。

(4) 强化规范运营，筑牢风险防线

严格执行“强内控、促合规、防风险”一体化建设，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优化运营管理机制，加强业务合规培训，增强全员合规经营意识。一是健全监督检查机制，深化法律风险防范机制，进一步提升重大合同、关键制度合规审查力度。二是加强客户信用评价管理，源头把控风险，把控事前、事中、事后三个关键环节，不定期对客户资料进行复核审查，全面筑牢“三道防线”。三是贯彻落实新“国九条”精神，建立健全《合规管理办法》、《市值管理制度》等制度办法，强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策运行机制，不断完善内控制度体系，不断提升合规建设和信息披露质量，持续推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四是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市值管理工作，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结合公司发展实际实施合理、稳健的分红政策，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增强投资者回报；认真开展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调研接待及互动易问题回复、法披媒体宣传报道，积极解读公司内在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经营发展的信心，切实维护企业的良好市场形象。

(5) 全面加强党建引领，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

公司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引，把学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与当前重点工作结合起来，不断加强党的建设，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坚决履行“三重一大”决策程序，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作用，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全面加强契约化管理与经营目标考核、全员绩效考核；常态化纵深推进“三抓三促”行动，全面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不断加强党的意识形态教育与公司文化建设深度融合；持续加强各子公司合规管控，促进资源共享及协同效应发挥；持续加强员工教育培训，不断提升员工综合能力和凝聚力、执行力；持续推动党建工作与公司生产经营工作全面融合，赋能企业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39,067,296.23	100%	1,080,050,028.71	100%	-3.79%
分行业					
药品销售	1,000,329,735.37	96.27%	892,108,646.15	82.60%	12.13%
物流配送	7,811,173.92	0.75%	99,470,512.70	9.21%	-92.15%
医疗器械及其他	15,719,576.15	1.51%	75,580,279.45	7.00%	-79.20%
房屋租赁	9,281,864.60	0.89%	8,915,420.18	0.83%	4.11%
材料销售	3,017,836.49	0.29%	104,934.54	0.01%	2,775.92%
提供咨询	1,325,693.76	0.13%	2,415,605.77	0.22%	-45.12%
代加工	0.00	0.00%	1,313,946.90	0.12%	-100.00%
废品销售	0.00	0.00%	140,683.02	0.01%	-100.00%
SPD 服务费	1,581,415.94	0.15%	0.00	0.00%	100.00%
分产品					
合剂类等	840,219,619.08	80.86%	647,538,889.06	59.95%	29.76%
滴丸剂类	152,320,092.44	14.66%	238,666,085.82	22.10%	-36.18%
膜剂类	374,892.05	0.04%	47,021.93	0.00%	697.27%
胶囊剂类	1,722,896.04	0.17%	1,147,015.67	0.11%	50.21%
片剂类	4,156,293.94	0.40%	2,503,896.42	0.23%	65.99%
原料药	1,161,230.90	0.11%	1,633,657.60	0.15%	-28.92%
中草药材等	374,710.92	0.04%	0.00	0.00%	100.00%
物流配送	7,811,173.92	0.75%	99,470,512.70	9.21%	-92.15%
医疗器械及其他	15,719,576.15	1.51%	75,580,279.45	7.00%	-79.20%
房屋租赁	9,281,864.60	0.89%	8,915,420.18	0.83%	4.11%
材料销售	3,017,836.49	0.29%	104,934.54	0.01%	2,775.92%
提供咨询	1,325,693.76	0.13%	2,415,605.77	0.22%	-45.12%
代加工	0.00	0.00%	1,313,946.90	0.12%	-100.00%
废品销售	0.00	0.00%	140,683.02	0.01%	-100.00%
SPD 服务费	1,581,415.94	0.15%	0.00	0.00%	100.00%
医药中间体	0.00	0.00%	572,079.65	0.05%	-100.00%
分地区					
国内销售	1,030,672,138.07	99.19%	1,071,420,168.21	99.20%	-3.80%
国外销售	8,395,158.16	0.81%	8,629,860.50	0.80%	-2.72%
分销售模式					
直销	1,039,067,296.23	100.00%	1,080,050,028.71	100.00%	-3.79%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中成药	1,000,329,735.37	256,959,385.83	74.31%	12.51%	11.49%	0.23%
分产品						
合剂类	840,219,619.08	202,393,802.48	75.91%	29.76%	39.88%	-1.74%
滴丸剂类	152,320,092.44	37,137,262.49	75.62%	-36.18%	-55.91%	10.91%
分地区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中成药（滴丸类）	销售量	万粒	158,270	259,440	-39.00%
	生产量	万粒	149,890	301,536	-50.29%
	库存量	万粒	98,153	106,533	-7.87%
中成药（合剂类）	销售量	万盒	3,159	2,944	7.30%
	生产量	万盒	3,459	2,821	22.62%
	库存量	万盒	320	20	1,5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滴丸剂类中成药 2024 年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39%，主要是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加剧导致销量下滑。
2. 滴丸剂类中成药 2024 年生产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50.29%，主要是以销定产，消化库存所致。
3. 合剂类中成药 2024 年库存量较上年同期增长 15 倍，主要是上年同期库存量较小，根据市场销售情况，储备安全库存。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合剂类药品销售	直接材料	142,748,348.89	49.50%	85,411,800.83	22.11%	67.13%
合剂类药品销售	直接人工	32,011,693.48	11.10%	21,263,587.35	5.51%	50.55%
合剂类药品销售	制造费用	27,633,760.11	9.58%	28,061,532.47	7.27%	-1.52%
滴丸类药品销售	直接材料	41,197,015.43	14.28%	79,378,760.09	20.55%	-48.10%
滴丸类药品销售	直接人工	5,096,425.48	1.77%	6,607,886.82	1.71%	-22.87%
滴丸类药品销售	制造费用	8,272,142.44	2.87%	12,780,986.35	3.31%	-35.28%
物流配送		7,165,147.51	2.48%	72,640,955.59	18.81%	-90.14%
医疗器械及其他		14,608,714.14	5.07%	72,679,440.25	18.82%	-79.90%
房屋租赁		5,712,957.94	1.98%	5,701,359.90	1.48%	0.20%
材料销售		2,935,174.66	1.02%	258,493.10	0.07%	1,035.49%
提供咨询		397,197.34	0.14%	1,316,500.63	0.34%	-69.83%
代加工		0.00	0.00%	127,891.54	0.03%	-100.00%
SPD 服务费		624,423.62	0.22%	0.00	0.00%	100.00%

说明：为业务更加清晰，物流配送的内部产品重新分类至相应业务。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87,350,560.8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8.0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55,130,697.37	5.31%
2	客户 2	40,818,205.85	3.93%
3	客户 3	36,403,596.46	3.50%
4	客户 4	27,520,389.91	2.65%
5	客户 5	27,477,671.22	2.64%
合计	--	187,350,560.82	18.0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96,428,459.3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0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8,480,259.45	3.27%
2	供应商 2	23,035,520.58	2.64%
3	供应商 3	20,340,421.79	2.33%
4	供应商 4	14,002,629.17	1.61%
5	供应商 5	10,569,628.32	1.21%
合计	--	96,428,459.30	11.0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557,116,539.53	508,026,247.12	9.66%	
管理费用	59,434,314.53	52,346,865.95	13.54%	
财务费用	-3,336,078.62	-3,111,511.35	-7.22%	
研发费用	24,074,951.37	30,173,437.91	-20.21%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隴神牌斗九片	保健食品开发	产品注册现场核查	取得保健食品注册证	增加新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陇药名方工业化加工技术研究	医院制开发	研究阶段	取得药品注册证	增加新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
血液透析液产品开发及注册	三类医疗器械开发	资料申报，注册现场检查。	取得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增加三类医疗器械产品，优化、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
陇药抗辐射特色产品黄芪当归胶囊工业化生产工艺提升研究	提高产品性能	工艺优化阶段	提高产品质量	提升产品综合竞争力
七味温阳胶囊等优势中成药品种上市后安全性再评价研究	增加产品安全性	实施阶段	按《药品说明书和标签管理规定》完成说明书修订以及安全性评价工作	提升产品安全性能，为患者合理用药提供科学指导，增加产品综合竞争力
鞣酸小檗碱膜生产工艺及质量标准升级研究	增加产品性能	研究阶段	提高产品质量标准	提升产品市场竞争能力
中药大品种元胡止痛滴丸二次开发研究	提高产品性能或功能	已完成专家共识条目和编制说明；元胡止痛滴丸药材溯源	提高产品质量；完成专家共识研究；	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促进大品种大品牌培育
中成药品种技术引进及产业化生产	新产品引进	实施阶段	获得新产品批准文号或委托生产品种	增加新品种，丰富公司产品结构，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
元胡止痛滴丸生产所需基地建设及五味中药材 GAP 质量管理体系建设项目	规范药材种植，提高药材质量	实施阶段	获得 GAP 证书	提升药材品质，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
元胡止痛凝胶贴膏的成药性研究	开发产品新剂型	已完成药效学评价	获得新药注册批件	扩大元胡止痛系列产品用药范围
酸枣仁油滴丸二次开发研究	增加产品性能	已完成酸枣仁油滴丸质量方法优化	质量标准升级和生产工艺优化	提高产品综合竞争力
药食同源大健康产品研发项目	开发 3 款药食同源大健康产品，助力企业抢占健康食品、特医食品等新兴市场，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开发的啡得乐植物饮料、薄荷爽口片已经上市，黄芪当归系列固体饮料产品已完成技术研发及技术转移。	完成 3 款药食同源大健康产品上市销售	开发健康食品、特医食品等新兴市场，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
通脉口服液开发研究	盘活现有文号，助力产品上市	研究阶段	提高产品质量标准	为产品市场推广提供优势
宣肺止嗽合剂工艺研究	满足宣肺止嗽合剂中保续保要求，开展相关研究	研究阶段	满足中保续保要求，助力宣肺止嗽合剂取得续保证书	提升产品竞争力，促进大品种大品牌培育
宣肺止嗽合剂真实世界安全性再评价及临床有效性 RCT 试验项目	完成宣肺止嗽合剂真实世界研究、RCT 临床试验研究积累高质量循证医学证据，为产品的临床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已完成宣肺止嗽合剂 3000 例真实世界研究，RCT 临床试验研究	为产品的临床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为产品的安全性、有效性提供科学支撑，促进大品种大品牌培育
宣肺止嗽合剂大品种	积累宣肺止嗽合剂	已完成 Meta 分析报告	积累宣肺止嗽合剂	以高质量循证医学证据

培育循证证据搭建	高质量循证医学证据，为产品的临床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和药物经济学研究报告	高质量循证医学证据。为产品的临床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为产品的临床应用提供数据支撑，促进大品种大品牌培育
克霉唑药膜药学变更研究项目	开展克霉唑药膜药学变更，取得补充申请批件，助力产品上市	已完成项目研究并申报受理	完成克霉唑药膜药学变更研究，取得补充申请批件，助力产品上市	取得补充申请批件，促进产品生产销售
宣肺止嗽合剂治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咳嗽的时效性研究项目	探索宣肺止嗽合剂对治疗新冠肺炎咳嗽的安全性、有效性研究。	已完成项目总结报告，项目已结题	为宣肺止嗽合剂治疗新冠肺炎咳嗽的安全性、有效性提供数据支撑	提升产品竞争力，促进产品销售
宣肺止嗽合剂临床综合评价项目	以中医药理论为基础，结合现代循证医学方法，系统性评估宣肺止嗽合剂的临床应用价值。	已完成宣肺止嗽合剂临床综合评价报告。	推动宣肺止嗽合剂从经验用药向证据驱动升级，助力中医药现代化及呼吸疾病防治能力提升。	为产品的临床应用提供数据支撑
盐酸纳洛酮工艺及杂质优化项目	开展盐酸纳洛酮工艺及杂质优化，提升产品质量。	研究阶段	提升产品质量	提升产品竞争力，促进产品销售
宣肺止嗽合剂中药品种延长保护期项目	通过延长保护期巩固品种竞争力，激发企业持续创新动力。	已取得续保证书，经国家中药保护审评委员会组织委员审评，国家药监局核准，宣肺止嗽合剂继续给予二级保护，保护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2030 年 7 月 20 日，保护品种编号为：ZYB20720240080	取得宣肺止嗽合剂中保续保证书	提升产品竞争力，促进产品销售
对乙酰氨基酚口服溶液药学变更研究项目	开展药学变更研究，申报并取得补充申请批件，助力产品上市销售	研究阶段	完成药学研究，申报并取得补充申请批件，	促进产品销售
布瑞哌唑口溶膜技术开发项目	完成布瑞哌唑口溶膜技术开发等研究工作，申报注册生产	研究阶段	完成布瑞哌唑口溶膜技术开发等研究工作，申报注册生产	增加新产品，优化、丰富公司产品结构
蔗糖纯化研制项目	开展蔗糖纯化研制，取得药用辅料登记号	研究阶段	取得药用辅料登记号	节约成本，提高生产效率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80	73	9.5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62%	15.90%	-3.28%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64	59	8.47%
硕士	5	5	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4	33	3.03%
30~40 岁	30	32	-6.25%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24,074,951.37	30,173,437.91	27,119,349.0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32%	2.79%	3.39%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697,452.59	1,226,384,192.84	1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553,113.13	1,129,857,899.94	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44,339.46	96,526,292.90	76.2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		1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17,623.82	126,359,036.56	-38.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17,623.82	-126,359,036.56	38.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7,523.98	143,680,000.00	-80.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43,393.98	194,399,072.72	-38.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65,870.00	-50,719,072.72	-80.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0,845.64	-80,551,816.38	101.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金额较上年同期上升 76.27%，主要是报告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收到往来款增加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4874 万元，主要是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4085 万元，主要是与上年同期支付收购普安制药的对价款差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00,000.00	0.58%	华龙证券分红款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8,982.26	-0.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不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0.00	0.00%		
营业外收入	575,830.95	0.56%	奖补资金、货款赔偿等	不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797,256.32	2.70%	捐赠、滞纳金、罚款等	不具有可持续性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4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89,653,065.28	20.66%	288,945,219.64	21.62%	-0.96%	
应收账款	203,888,812.52	14.54%	223,013,837.11	16.68%	-2.14%	
存货	115,824,336.95	8.26%	97,400,261.68	7.29%	0.97%	
投资性房地产	69,450,447.77	4.95%	108,596,270.90	8.12%	-3.17%	
固定资产	482,964,248.79	34.44%	328,828,851.38	24.60%	9.84%	
在建工程	27,607,558.73	1.97%	105,702,756.64	7.91%	-5.94%	
使用权资产	3,667,207.55	0.26%	4,886,481.90	0.37%	-0.11%	
短期借款			30,033,458.35	2.25%	-2.25%	
合同负债	22,398,600.38	1.60%	65,652,223.59	4.91%	-3.31%	
长期借款	95,838,734.50	6.83%	109,596,642.69	8.20%	-1.37%	
租赁负债	2,576,197.84	0.18%	3,716,421.90	0.28%	-0.10%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4,200.00	-	-	0.00	0.00	0.00	-	49,567.70
	0.00	2,632,298.16	2,632,298.16				2,000,000.00	1.84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208,982.26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0	1,791,017.74
金融资产小计	54,200.00	-	-	0.00	0.00	0.00	0.00	51,358.71
	0.00	2,841,280.42	2,632,298.16					9.58
上述合计	54,200.00	-	-	0.00	0.00	0.00	0.00	51,358.71
	0.00	2,841,280.42	2,632,298.16					9.58
金融负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等情况。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69,179,471.20	368,233,304.77	-81.21%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年产5000万盒宣肺止嗽合剂等液体制剂生产线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自建	是	医药制造	63,764,735.71	167,899,260.73	自筹	44.20%	0.00	0.00	无	2023年07月18日	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合计	--	--	--	63,764,735.71	167,899,260.73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生产；食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零售；药品批发；药品委托生产等。	30,000,000.00	468,978,930.77	183,085,927.17	700,428,733.89	114,121,941.84	73,886,104.18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中药材（国限品种除外）、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物制品（不含疫苗）医疗器械、消杀用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实验室设备的销售等。	10,000,000.00	189,486,139.79	30,005,842.61	671,412,458.42	11,588,607.39	8,454,437.93
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	子公司	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食品销售；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中草药种植；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等。	20,000,000.00	12,770,880.33	5,696,197.06	25,371,804.10	1,761,208.59	1,651,241.88
甘肃新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	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货物进出口；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	40,000,000.00	59,820,744.66	28,597,270.05	17,629,854.91	112,889.78	12,185.09

		品)；食品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等。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指出要完善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机制，推动中医药事业和产业高质量发展，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中医药工作的高度重视和殷切期许。展望 2025 年，医药行业发展依然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进程的加快，老年人群在疾病预防、慢性病康复和健康养护等方面的需求不断增长，这将直接推动医药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与此同时，人民生活水平的提升和健康意识的增强，进一步促进了健康消费的升级。此外，基层医疗市场的快速发展和医药工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深入推进，也为行业注入了新的发展动力。作为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医药行业与人民群众的身心健康息息相关，具有显著的刚性需求特征。综合来看，我国医药行业未来仍具备广阔的发展空间和潜力。

医药行业在迎来发展机遇的同时，也面临着诸多挑战。一方面，集采常态化和医保谈判等政策的实施，给药品价格带来下行压力，进一步压缩了生产企业的利润空间；另一方面，大宗商品和中药材价格上涨导致生产成本上升，加剧了企业的生存压力。与此同时，国家不断加强药品质量控制，从药材生产经营、生产质量控制、监督检查、药物警戒到药品追溯和召回等全链条环节，进一步完善和严格药品质量管理政策，监管环境的趋严加速了行业内的优胜劣汰。

对于中医药产业而言，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医药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中医药特色优势进一步彰显，在加快推进健康中国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政策端，随着《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中药注册管理专门规定》等政策的密集出台，国家对中医药的支持已从顶层设计转向落地实施，中医药行业正步入快速发展的新阶段。尤其是近期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国办发〔2025〕11 号)，要求以提升中药质量为基础，以科技创新为支撑，实现常用中药材规范种植和稳定供给，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更好增进人民健康福祉和服务中国式现代化。该文件是近年来国家首次专门就中药质量和中医药产业作出系统部署，从全产业链关键环节入手“破难题、促发展”，有着特殊重要的意义。文件从优化产业结构布局、提升中药制造品质、做优中药品种、打造中药品牌等方面提出系列举措，将为“造好药”提供全方位的有力支撑。文件“支持第三方检测平台建设”“鼓励战略性并购重组和资源整合，以“中药+”促进产业延链发展”等相关政策与公司收购整合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目标高度契合。消费端，在人口老龄化加剧和慢性病发病率持续上升的背景下，中医药在疾病预防和慢病治疗领域的独特优势日益凸显，中成药产品的市场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尤其是在慢性病和大流行病的预防、诊疗及康复过程中，中医药将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未来，具有显著产品优势和较强消费属性的品牌中药大单品，有望在市场竞争中占据领先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发展中，公司将积极把握国家和甘肃省对中药产业布局调整及重点扶持中药产业发展的政策机遇，按照甘肃药业集团打造陇药专业化产业集团的总体战略目标，坚持“凭良心、做好药”的经营理念，依托国有大股东平台优势，协同推进“甘肃药、好中药”品牌塑造，以“提升医药研发、做强医药工业、整合医药商业、推进医药出口”为目标，认真分析企业内部条件，加快资源并购整合，优化产品结构；通过收购整合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股权，强化科研支撑，构建核心药品技术壁垒；通过“大营销”平台建设，补齐销售短板，构建专业化营销平台，发挥产能优势和规模效益；深化“一带一路”合作交流，强化中医药文化海外推广及产品销售渠道建设，推动中医药技术、药物、

标准和服务“走出去”；努力将陇神戎发建设成为集现代化的中药生产、中药材深加工、药品流通、医药产品开发、健康医疗服务及产业投资的陇药龙头企业。

（三）2025 年度经营计划

2025 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公司持续深化改革、加速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之年。公司将立足公司“十五五”发展定位，持续加强集团化管控，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依托公司本部和普安制药两大生产基地，做大中药板块基本面，延伸开发培育医疗器械、大健康产品、化学药品等梯队产品，持续推进营销改革、保存拓增，加大医疗配送业务，推动产业整合与基地共建，理顺企业发展链条、上下游联动发展，确保高效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进一步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1、锚定目标精准发力，全力以赴完成年度各项经营任务

一是以市场销售为牵引，围绕宣肺止咳合剂、元胡止痛滴丸两大品种，拓展道地中药材加工销售、普药产品（斯娜格药膜、复方丹参片、七味温阳胶囊、麻杏止咳胶囊等）生产销售，加强成本管控，积极推进口服固体制剂和口服液体制剂产能释放，推进产销平衡，提高资源利用效率。二是大力开展“三化”改造，持续推进老生产线更新改造和工艺革新，不断提高自动化水平和生产效率。三是持续推进专业化营销平台建设，强化营销渠道整合、品牌宣传、专业化队伍建设、等级医院及空白市场开发、OTC 市场开拓和营销模式创新；持续优化市场布局，加大中药（工业）饮片、普药产品、大健康产品的销售力度。四是聚焦平台建设，全面发挥控股子公司三元医药渠道优势，进一步扩大药品、医疗器械、医用耗材等配送业务，重点加大省内三级医疗机构配送量，全面覆盖省内一、二级医疗机构，全力打造具有竞争优势的省属医药物流配送平台；立足新丝路公司贸易平台，进一步扩大国内外贸易业务范围，加强 SPD 项目运营管控，积极抓订单、拓市场，推进省内业务取得新突破。

2、强化产学研用深度融合，赋能企业创新发展

一是高效推进重点技术研发项目，全力推进血液透析浓缩液（粉）产品注册许可及生产上市，加快经典名方项目研发及布瑞哌唑口溶膜 BE 实验实施进度；持续推动现有品种的二次开发及关键技术攻坚，完成元胡止痛滴丸治疗疼痛临床应用专家共识、生产工艺提升研究，完成酸枣仁油滴丸质量标准研究，推进宣肺止咳合剂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开发大健康等系列产品，提升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能力。二是加大技术中心实验平台建设，以创新研究院并购整合为载体，有效整合项目、平台、人才、资金等资源，进一步加大科研创新工作力度，推动新药研发和技术创新，特别是在中药现代化和化学药领域，并向检测检验领域的业务扩展，不断强化企业技术研发创新主体地位。三是深化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打造中药口服固体制剂和口服液体制剂中试基地，加强与兰州大学、甘肃省中医药大学等科研院所、高等院校和产业链上下游企业的协同创新，推进院内制剂委托加工与成果转化；四是积极践行“凭良心、做好药”的经营理念，积极开展中药材溯源管理，围绕拳头产品主要原料及黄芪、当归、党参等甘肃道地药材品种，加快推进中药材 GAP 基地建设，提升药材质量，坚守“药材好、药才好”的原则，打造省内标准化种植基地和产地加工基地。

3、加快项目建设，锻造企业新质生产力

围绕“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以锻造新质生产力为牵引，全力推进产线“三化”升级改造；强化资源调度和项目管控，推进普安制药年产 5000 万盒宣肺止咳合剂二期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建成投产；推进基层医药物流配送体系“数智化”升级，助力企业医药物流配送体系高效精准、绿色智能；强化全面预算管理，持续加大应收账款清理，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科学组织原材料采购及生产保障，提高存货周转率，提升企业经营质效。

4、扎实推进体制机制改革，提升企业规范化法治化水平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推进监事会改革及内控制度建设，提升企业规范运营和信息披露质量；持续强化子公司管控，不断优化管理机制，发挥协同效应，提升运行效率及管理效能；持续加强市值管理工作，稳定提升投资者分红回报能力；持续健全合规管理体系，提升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将合规要求嵌入经营管理各环节，突出对物资采购、市场销售、工程建设、财务税收、安全环保、产品质量等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重要人员的管理，完善合规管理长效机制；持续深化“三项制度”改革，进一步完善绩效考核和薪酬分配体系建设，充分激发企业活力，提升风险防范能力和核心竞争力，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5、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深入贯彻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要求，坚持以党建统领企业发展的各项工作，持续巩固拓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党纪学习教育精神落实成果，扎实开展党建质量提升行动，聚焦落实党建责任制，逐级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持续深化“三抓三促”行动，认真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为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保证。

2025 年，公司将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着力补短板、强弱项、固底板、扬优势，聚焦完善公司治理、深化改革、提高企业价值创造能力和风险防控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医药政策和市场风险

受国家医改持续深化，药品监管加强，医保控费、两票制、带量采购及《基本药物目录》调整、包括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等政策影响，医药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对公司药品的市场销售及价格、盈利能力、税收管理带来一定影响和风险。公司密切关注和研究分析行业政策趋势，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坚持合规经营，积极推进专业化营销平台构建，通过营销渠道整合、队伍建设、等级医院开发、OTC 市场开拓和营销模式创新等手段，加强专业化学术支撑，优化招投标渠道管理，规范流向管理和市场管理，整合各种资源，坚持大品种大品牌培育，全面提升公司产品品牌度和市场占有率，确保企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2、中药保护品种到期后的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保护期于 2017 年 6 月 17 日到期，目前仍为公司独家生产。公司已经获得元胡止痛滴丸生产相关的制剂及其制备工艺的发明专利和可消毒的滴丸剂制冷系统的实用新型专利，并对相关的工艺及参数采取了保密措施，同时对元胡止痛滴丸进行了作用机理、临床价值提炼、质量标准提升等方面的二次深度开发研究，2017 年元胡止痛滴丸二次开发专著已出版发行，2018 年元胡止痛滴丸被《临床路径治疗药物释义》在神经内科分册、消化病分册正式收载，并入选中药大品种科技竞争力排行榜上榜品种，2024 年公司开展元胡止痛滴丸专家共识研究、指标性成分药效学评价等研究项目，持续推进大品种培育和深度研究工作，现已形成多个二次开发成果并形成系列专利，全面提升了该产品的科技含量和技术壁垒，防范中药保护品种到期后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打产品宣肺止嗽合剂为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独家品种、中药保护品种，2024 年 8 月，宣肺止嗽合剂中药保护期成功延长至 2030 年 7 月 20 日，进一步提升了该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同时，公司积极推进宣肺止嗽合剂真实世界安全性再评价及 RCT 临床试验研究、大品种培育循证证据搭建、专家共识研究、临床综合评价等系列研究，持续构建独家品种技术壁垒。

3、药品研发投入与成果转化的风险

医药产品研发投入大、周期长，但存在审批风险和获批产品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的风险。研发方向及立项产品的选择对公司至关重要，为确保公司能够持续推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巩固核心竞争力、保持持续盈利能力，除了继续加大自主研发的力度和投入，公司进一步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实施控股股东所属研究院平台收购整合，全面提升企业科研创新能力建设，同时也将通过合作开发、技术转让、成果引进等多种方式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品种、优化产品结构。

4、原材料价格波动及运营成本加大的风险

近年以来，中药材价格受自然环境、市场需求等多种因素的综合影响，价格整体上涨，如若中药材价格持续大幅上涨，将推动企业生产成本增加，包括产能释放及水、电、气、折旧等运营费用均会影响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通过全面加强精细化管理，加强中药原材料市场的调研和分析，科学安排原材料库存及采购周期，有效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同时加强重点品种规范化种植基地建设，加大中药饮片加工、销售，持续优化企业管理、加强市场开拓，扩大销售规模，拓展市场份额，促进产能释放，降低运营成本，不断提升企业业绩水平。

5、公司产品面临集采的风险

从国家政策看，集采降价仍然是主旋律，从既往的集采试点方案看，中成药集采选择的重点条件是国家医保目录内、临床必须、用药量大、金额高的品种，公司基药产品目前暂未进入集采目录，中成药集采后会对药品出厂价格造成一定影响，但同时也会在销量提升上带来积极影响。公司会持续关注相关政策和招标信息，积极配合国家集采政策的实施并做好相应产品销售政策调整，全面加强专业化销售队伍建设、加大 OTC 渠道和电商渠道开发等措施提升市场销量。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公司会议室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与公司 2023 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投资者	交流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未提供相关资料。	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编号：2024-001）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工作，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切实保护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提升公司投资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并经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公司规范运作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章程》《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6 次，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同时，公司聘请专业律师见证股东大会，确保会议召集召开以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具有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及完备的运营体系，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根据其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通过股东大会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义务，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活动。报告期内，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应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第五届董事会正式履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能够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主动参加相关培训，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监事会应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3 名，设监事会主席 1 名。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完成监事会换届，第五届监事会正式履职。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认真学习有关法律法规、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履行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监事会会议 6 次，监事会会议程序符合规定，会议记录完整、真实，会议相关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充分。

5、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披露不规范而受到监管部门批评的情形。

6、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注重保持与投资者的良好沟通，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业绩沟通会、电话咨询等多种方式向投资者介绍公司发展战略以及业务发展情况；公司积极利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及时认真地回答平台上投资者的问题，同时不断提高信息披露工作质量、注重法披媒体宣传报告，持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资产方面：公司作为生产型企业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

人员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管理体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总工程师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的财务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不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和领取薪酬。

财务方面：公司设有完整、独立的财务机构，配备了充足的专职财务会计人员，已建立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未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

机构方面：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和自主经营能力，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不存在依赖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实际控制人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	地方国资委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100% 股权，公司与佛慈制药同为甘肃国投控制的医药生产企业。佛慈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的主要产品在产品类型、产品成分、适应症等方面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主要产品存在显著差异；佛慈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存在部分产品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部分产品成分和适应症基本相同，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甘肃国投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 1. 甘肃国投在收购交易完成后五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让、一方停止相关业务、调整产品结构、设立合资公司等方式解决上述佛慈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2. 在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之前，甘肃国投将通过内部协调和控制管理，确保前述同业竞争事项不会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措施如下：（1）对于佛慈制药目前未实际生产和销售的与公司具有	不适用

					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主动开展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对于其他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通过投产新项目新增该等药品的产能从而主动扩大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2）不与公司在客户、供应商、资金流等方面新增交叉。3. 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控制公司期间，甘肃国投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其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再发生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 若甘肃国投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将在符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市场划分、资产整合、业务整合、差异化经营等有效措施避免与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24%	2024 年 01 月 03 日	2024 年 01 月 04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48%	2024 年 02 月 26 日	2024 年 02 月 27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40.26%	2024 年 05 月 15 日	2024 年 05 月 16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83%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4 年 08 月 28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7）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9.64%	2024 年 09 月 10 日	2024 年 09 月 11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

					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8.72%	2024 年 12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8）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康永红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2025 年 01 月 10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1,681,183	0	0	0	1,681,183	无
			董事	现任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副董事长	离任	2022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5 月 13 日						
宋月红	女	51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8 月 27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0	0	0	0	0	无
			总经理、总工程师	现任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朱开才	男	48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0	0	0	0	0	无
			副董事长	离任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5 年 01 月 10 日						
元勤辉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0	0	0	0	0	无
付瑞	男	33	董事	现任	2024 年 01 月 03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0	0	0	0	0	无
李宗义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 年 12 月 30 日	2027 年 01 月 02 日	0	0	0	0	0	无

罗臻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0年12月30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吴烨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4年01月03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邓育阳	男	3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25年01月24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监事	现任	2024年01月03日	2027年01月02日						
贺龙	男	3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4年01月03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王旭亮	男	43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4年05月23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贾继禧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24年08月26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赵正财	男	38	财务总监	现任	2023年08月18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副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8月18日	2024年05月15日						
杨克谦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8月09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陈文良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5月16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孙波	男	39	副总经理	现任	2024年05月16日	2027年01月02日	0	0	0	0	0	无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0年12月30日	2024年05月15日						
宋敏平	男	61	董事	离任	2022年04月26日	2025年01月10日	0	0	0	0	0	无
			董事长	离任	2022年05月26日	2025年01月10日						
钱双喜	男	40	董事	离任	2023年03月27日	2024年07月24日	0	0	0	0	0	无
			总经理	离任	2023年03月10日	2024年07月24日						
郭忠信	男	57	监事、监事会主席	离任	2020年12月30日	2025年01月24日	0	0	0	0	0	无
任一杰	男	44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19年03月21日	2024年08月08日	0	0	0	0	0	无
陈耀武	男	43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离任	2020年08月21日	2024年08月09日	43,500	0	0	0	43,500	无
李伟	女	49	副总经理	离任	2022年04月26日	2024年08月08日	0	0	0	0	0	无
李建军	男	59	董事	离任	2020年12月30日	2024年01月03日	0	0	0	0	0	无
刘宏海	男	51	董事	离任	2020年12月30日	2024年01月03日	0	0	0	0	0	无
周侃仁	男	49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11月10日	2024年01月03日	0	0	0	0	0	无
张佳伟	男	40	监事	离任	2020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03日	0	0	0	0	0	无
杨俊萍	女	46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0年12月30日	2024年01月03日	0	0	0	0	0	无
合计	--	--	--	--	--	--	1,724,683	0	0	0	1,724,683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请见下表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开才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付瑞	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吴焯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李建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刘宏海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周侃仁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邓育阳	监事	被选举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贺龙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张佳伟	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杨俊萍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4年01月03日	换届
康永红	副董事长	离任	2024年05月13日	工作调动
朱开才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4年05月16日	工作调动
朱开才	副董事长	离任	2025年01月10日	工作调动
赵正财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5月15日	工作调动
孙波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4年05月15日	工作调动
孙波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年05月16日	工作调动
陈文良	副总经理	聘任	2024年05月16日	工作调动
王旭亮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4年05月23日	工作调动
钱双喜	董事	离任	2024年07月24日	工作调动
钱双喜	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7月24日	工作调动
任一杰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4年08月08日	工作调动
李伟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8月08日	工作调动
陈耀武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解聘	2024年08月09日	工作调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康永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政工师。曾任职于甘肃戎发制药厂，2002年开始，历任公司生产工艺主管、生产部副部长、生产部部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2017年11月至2019年3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3月至2022年4月，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2022年5月至2023年3月，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副董事长，兼任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23年11月至2024年6月，兼任甘肃普迪安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24年5月至2025年1月，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宋月红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执业中药师，副高级工程师。曾在甘肃省药物碱厂质检、研发部门工作，担任实验员、QA、质量管理中心副主任等职务；2004年2月至2020年8月，历任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筹建处质量体系建设组及工艺组组长、质量管理部部长、质量授权人、质量总监、研发中心主任；2020年8月至2024年7月，历任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研发中心主任、纪委书记、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3年1月聘为“凉州区领军人才”。现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兼任普安制药董事、普迪安制药董事长。

朱开才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甘肃省交通服务公司直属工程处副处长，甘肃新路交通工程公司总工程师、常务副总经理，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规划发展部部长（兼），兰州新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兰州新区职业教育园区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兰州新区现代农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党委书记、董事长，兰州新区城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兰州新区金融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兰州新区银行筹备组组长（兼）。2022 年 11 月至 2024 年 4 月，担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部长。2024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2024 年 5 月至 2025 年 1 月，担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运营公司执行董事、普安制药董事。

元勤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政工师。曾任职于兰州炭素集团、西北永新集团有限公司、西北永新置业有限公司、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长、证券部部长、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12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9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普安制药董事。

付瑞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经济师。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1 月在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工作；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一级业务员；2019 年 9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管理部一级业务员；2020 年 9 月至今，任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与资本管理部二级经理。202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宗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工商管理硕士，资深中国注册会计师，英国皇家特许会计师，资深澳洲注册会计师，资深澳大利亚会计师，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资产评估师，税务师，律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全国先进会计工作者，甘肃省领军人才（第二层次）。现任甘肃省政协委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西北业务总部总经理，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咨询委员会委员，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上市公司读者传媒、国芳集团独立董事；受聘担任兰州大学、西北师范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兰州财经大学、北京外国语大学等高校研究生导师；曾任上市公司新日恒力、白银有色、银星能源、甘咨询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罗臻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兰州大学药学院教授。1993 年 6 月毕业于原兰州医学院药理学系，1993 年 7 月至 2004 年 11 月任职于原兰州医学院药理学系药事管理教研室，先后担任助教、讲师。2004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兰州大学药学院，先后担任讲师、副教授，兼任兰州大学县域经济发展研究院（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院）兼职研究员。兼任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政策研究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甘肃省临夏回族自治州咨询委员会委员。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吴焯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2017 年 7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西北工业大学人文与经法学院助理教授；2021 年 1 月至今在兰州大学工作，现任兰州大学法学院副教授、上市公司方大炭素独立董事。兼任中国商业法学会理事、中国人民大学民商事法律科学研究中心研究员、中国人民大学营商环境法治研究中心研究员、韩国高丽大学金融法研究中心研究员、最高人民法院第六巡回法庭研修学者、中央结算公司区块链法律专家顾问、深圳市信息服务业区块链协会法律专委会专家顾问。2024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邓育阳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具备法律职业资格。曾任职于甘肃省高级人民法院、甘肃省法官学院、中国铝业西北区域法律中心，从事法律事务工作。2021 年 8 月至 2023 年 12 月，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一级经理、团委书记。2024 年 1 月至今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副部长、团委书记，本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贺龙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毕业于西北师范大学制药工程专业，2011 年 7 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公司质量管理部 QC 检验员、QA 监督员、QA 主管、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公司质量管理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

王旭亮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10 年 3 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生产管理部部长助理、副部长，滴丸车间主任，生产管理部部长助理、副部长。现任公司生产管理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2019 年主管滴丸车间获得“兰州市创新型班组”，2020 年获得甘肃省劳动模范荣誉称号，2021 年获得甘肃省国资委优秀共产党员荣誉称号。

贾继禧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11 年 7 月进入公司工作，历任技术中心主任助理，技术中心副主任，综合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技术中心主任兼战略投

资部部长。现任公司控股子公司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入选甘肃省陇原青年英才，曾获得“甘肃省技术标兵”、甘肃省专利奖、甘肃省药学发展奖、甘肃省优秀新产品新技术奖等荣誉。

赵正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高级审计师。2008年7月至2009年6月在西北永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岗位工作；2009年6月至2020年8月先后担任公司资产财务部会计、资产财务部部长助理、审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2020年8月至2021年12月任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2年1月至2023年8月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部副部长；2023年8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副总经理。2023年8月至今，任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4年4月至今，兼任运营公司财务总监。

陈文良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8月至2020年8月，任职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甘肃有限公司天水分公司，先后担任财务部会计，秦州区公司市场部经理，集团客户部重点项目办公室产品经理，清水县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秦安县公司副总经理，政企客户中心副经理，市级重要客户中心经理等职务；2020年8月至2024年4月，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一级经理。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孙波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6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20年8月在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工作，先后担任公司QA，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管理部副部长，党群工作部副部长、部长，质量保证部部长等职务；2020年8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20年12月至2024年5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杨克谦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执业中药师。曾任甘肃扶正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科员，定西市药品监督管理局生产监管科员、使用监管科副科长（主持工作），定西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安全监管科科长、副局长，定西市中医药产业发展局副局长、三级调研员。2020年8月至2021年6月，历任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投资部副部长、一级高级经理。2021年6月至2023年9月，历任甘肃药业集团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2023年9月至2024年7月，任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现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付瑞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投资与资本管理部二级经理	2020年09月01日		是
邓育阳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风控审计部副部长	2023年12月29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宋月红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8月13日		否
宋月红	甘肃普迪安制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年06月12日		否
宋月红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9月15日		否
宋月红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24日		否
朱开才	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年06月24日		否
朱开才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9月15日		否
元勤辉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09月15日		否
李宗义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甘肃分所	高级合伙人	2020年01月01日		是

李宗义	读者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26 日		是
李宗义	甘肃国芳工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2 月 16 日		是
罗臻	兰州大学	药学院教授	2023 年 10 月 01 日		是
吴焯	兰州大学	法学院副教授	2021 年 01 月 01 日		是
吴焯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07 月 31 日		是
赵正财	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24 年 04 月 01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进行支付。

(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水平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4 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金，未额外领取董事、监事津贴；不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和董事、监事津贴；公司独立董事的薪酬以津贴形式每六个月发放一次。

2024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年度绩效薪酬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履职考核情况，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年度绩效薪酬方案进行审议后，确定发放金额，并监督执行。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康永红	男	49	董事长	现任	0	是
宋月红	女	51	董事、总经理、总工程师	现任	20.28	否
朱开才	男	48	董事	现任	32.44	否
元勤辉	男	50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43.31	否
付瑞	男	33	董事	现任	0	是
李宗义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罗臻	男	55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吴焯	女	39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邓育阳	男	36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贺龙	男	36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3.23	否
王旭亮	男	43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4.55	否
贾继禧	男	39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4.6	否
赵正财	男	38	财务总监	现任	43.31	否
杨克谦	男	55	副总经理	现任	17.84	否
陈文良	男	41	副总经理	现任	24.98	否
孙波	男	39	副总经理	现任	42.82	否
宋敏平	男	61	董事长	离任	48.66	否

钱双喜	男	40	董事、总经理	离任	28.39	否
郭忠信	男	57	监事会主席	离任	0	是
任一杰	男	44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10.22	否
陈耀武	男	43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离任	24.98	否
李伟	女	49	副总经理	离任	24.98	否
合计	--	--	--	--	422.58	--

注：1. 因年度绩效薪酬尚未发放，以上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为预估金额，具体待年度绩效薪酬考核结果确定并按照国资监管相关要求报经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后以公司最终发放的薪酬为准。

2. 上述报酬均按照在公司任职期间实际发放及预估发放的绩效薪酬统计。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 年 01 月 03 日	2024 年 01 月 04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04）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 年 02 月 07 日	2024 年 02 月 08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1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 年 03 月 21 日	2024 年 03 月 22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20）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3 日	2024 年 04 月 24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27）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4 年 04 月 26 日	2024 年 04 月 27 日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4 年 05 月 16 日	2024 年 05 月 17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42）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09 日	2024 年 08 月 10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54）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4 年 08 月 22 日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59）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4 年 09 月 27 日	2024 年 09 月 28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74）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22 日	2024 年 10 月 23 日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07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83）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13 日	2024 年 12 月 14 日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决议公告》（2024-085）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宋敏平	12	5	7	0	0	否	6
康永红	12	4	8	0	0	否	6
钱双喜	6	4	2	0	0	否	3
朱开才	12	4	8	0	0	否	6
宋月红	4	0	4	0	0	否	2
元勤辉	12	5	7	0	0	否	6
付瑞	12	4	8	0	0	否	6
李宗义	12	4	8	0	0	否	6
罗臻	12	4	8	0	0	否	6
吴焯	12	4	8	0	0	否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情况。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开展工作，积极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高度关注公司规范运作和经营情况，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决策提出了专业性意见，有效提高了公司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独立董事通过电话及现场交流等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保持沟通，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对公司的发展战略、重大事项决策、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积极建议，对公司关联交易、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等事项发表了专门意见，有效保证了公司董事会决策的公正性和客观性。公司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职，努力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康永红、朱开才、罗臻	1	2024年01月03日	讨论公司2024年度经营发展相关事项。	战略委员会结合2024年宏观经济形势和医药行业政策，就公司2024年度全面提升经营管理效率和市场竞争力提出发展建议。	无	无

提名委员会	罗臻、 吴烨、 宋月红	3	2024 年 01 月 03 日	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审核。	同意聘任钱双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元勤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陈耀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赵正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伟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将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5 月 15 日	对公司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审核。	同意聘任陈文良先生、孙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将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08 日	对公司拟补选的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审核。	同意补选宋月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以及聘任宋月红女士为公司总经理兼总工程师、杨克谦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并将本次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吴烨、 李宗义、 元勤辉	4	2024 年 02 月 07 日	对公司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岗位系数进行审核。	同意公司董事长及高管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岗位系数的确认事项。	无	无
			2024 年 06 月 14 日	对公司副董事长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岗位系数调整事项进行审核。	同意公司副董事长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岗位系数的调整事项。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15 日	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岗位系数调整事项进行审核；对发放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2023 年度绩效薪酬进行审核。	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证券事务代表 2023 年度及 2024 年度岗位系数的调整事项；同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3 年度绩效薪酬发放方案。	无	无
			2024 年 12 月 30 日	对公司 2023 年工资总额预算执行及 2024 年工资总额预算的事项进行审核。	同意公司 2023 年工资总额预算执行及 2024 年工资总额预算的事项。	无	无
审计委员会	李宗义、 吴烨、 康永红	10	2024 年 01 月 03 日	对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事项进行审核。	同意聘任赵正财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并将本次财务总监聘任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1 月 11 日	对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计划以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进行审核。	同意年审会计师制定的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计划以及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总结。	无	无
			2024 年 03 月 21 日	对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	同意公司制定的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无	无

			计划进行审核。			
		2024 年 04 月 02 日	对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进行审核并与年审会计师及公司管理层沟通。	听取公司 2023 年度总体经营成果情况与主要经营管理工作，认真审议讨论后发表意见；审阅了公司《2023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并与年审会计师就本次年度审计重要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一致同意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4 月 19 日	对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会计政策变更、《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普安制药 2023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等进行审核。	与年审会计师就本次年度审计重要事项进行了充分沟通，分别对提交的议案进行审阅、讨论，并发表意见，一致同意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4 月 25 日	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	审阅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听取汇报并发表审核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01 日	对公司控股子公司原董事长马天翔同志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进行审核。	经审阅，认为本次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程序合规，报告客观、真实，同意审计机构出具正式的离任经济责任审计报告。	无	无
		2024 年 08 月 15 日	对公司《2024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修订的《内部审计制度》进行审核。	审阅了 2024 年半年度公司财务报告、利润分配预案，听取汇报并发表意见，同意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并将上述议案内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10 月 18 日	对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审核。	审阅了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听取汇报并发表审核意见，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对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制定《合规管理办法》及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事项进行审核。	对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机构信息、人员信息、业务信息等相关材料进行了审查，同意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制定《合规管理办法》及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无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28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06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34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3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13
销售人员	72
技术人员	102
财务人员	27
行政人员	120
合计	63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2
本科	336
大专	221
中专及以下	65
合计	634

2、薪酬政策

公司及子公司劳动用工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照国家、甘肃省的相关规定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考虑岗位、责任、能力、经营业绩考核等因素，公司员工薪酬由岗位工资、积累贡献工资、绩效奖金及岗位津贴等构成，按月考核发放。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素质技能等全方位的人才培养体系建设，助力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提高员工综合能力，打造优秀的企业人才队伍。公司建立健全了培训体系，并结合企业发展需求编制员工培训、培养计划，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日常专业培训、特殊岗位培训、综合素质拓展培训及企业文化培训等一系列培训计划，定期组织车间员工进行设备操作及安全、消防知识专业培训，通过多种方式开展互动、探讨、传递公司人才理念，进一步提升员工的专业技术和整体素质，培养德才兼备的复合型人才，促进员工和企业共同发展。2024 年度，公司组织各类培训 70 余次，参训累计 1730 余人次。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3-2025 年度，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对公司所处行业发展阶段的判断，未来三年，如公司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2023-2025 年三年累计分配利润不少于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派方案为：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3,3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66,9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派方案为：以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3,3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66,9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303,345,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6,066,9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6,066,900.00
可分配利润（元）	207,437,816.86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04,597.33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45,891,990.64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 242,099,194.45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07,437,816.86 元。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按照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公司 2024 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207,437,816.86 元。

根据《公司章程》及股东回报规划，结合公司 2024 年度财务状况，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现提议公司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3,3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66,9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分配预案经董事会审议后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如发生变动，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自身特点和管理需要，制定了贯穿于公司生产经营各层面、各环节的内部控制体系，有效促进内部控制目标实现，控制经营管理过程中的风险，不断提高公司整体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管理现状及发展需要，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梳理完善。同时，强化内部审计监督，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编制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保证内控体系运行有效。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六、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控制环境无效；②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行为；③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后未加以改正；⑤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⑥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虽然未达到和超过重要性水平，仍应引起管理层重视的错报。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出现以下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重大决策程序不科学；③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⑤其他对公司影响重大的情形。
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geq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5\%$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1\%$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geq 1\%$ 。重要缺陷： $1\% >$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geq 0.5\%$ ； $5\% >$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geq 3\%$ ； $1\% >$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geq 0.5\%$ ； $1\% >$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geq 0.5\%$ 。一般缺陷：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 0.5\%$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 3\%$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 0.5\%$ ；所有者权益潜在错报 $< 0.5\%$ 。	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2000 万元以上，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0 万元至 2000 万元（含 2000 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贵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及整改事项。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是一家中药加工和生产经营、新药研发为一体的医药制造企业，公司设有安全环保部负责公司安全、环保工作，同时制定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公司生产主要排放污染物为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

1、废水排放及管理

公司针对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中的污染物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下发的《排污许可证》排放要求进行排放；公司严格执行《提取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标准，按照环评批复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规范废水监测与处理，公司污水系统完成升级改造后日处理能力达到 300m³/d，产生的污水经过污水在线监测系统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同时公司从人员、资金、设备上保障废水管理，配备专业的操作人员、在线监控设备维保人员定期开展水质监测，并由专人负责污水站运行管理，严格执行各项废水管理制度要求，确保合规排放，第三方检测水质及气体均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2、废气排放及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各项废气排放标准，确保产生的所有废气达标排放，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有组织废气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无组织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等国家标准，制定了锅炉废气排放指标内部控制标准，从源头把控、加强巡查、严格监测等方面控制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等污染物排放，并进行设备改造，升级项目，助力废气排放物减量化工作。公司完成污水沼气收集及废气处理改造工程，主要以收集调节池、水解酸化池、格栅间、气浮间的臭气为抓手，经过碱性水洗后排放，收集厌氧反应器产生的沼气经燃烧系统燃烧后排放，沼气和臭气不直接排放至大气中，减少对大气及周边环境的污染。

3、固体废物处置

公司建立了固废管理制度并安排专人统计和管理产生的药渣、危险废物、污泥、废包材等固体废弃物。公司严格遵守《危险废物管理制度》《中药材药渣、污泥处理管理制度》等制度，对固体废弃物收集、分类、储存、转移及处置等环节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确保生产运营过程中的废弃物实现规范处理。公司设有规范的危废暂存区，规范危废管理工作，落实责任制，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保法律法规，分类收集处置公司危险废物，及时准确的申报危险废物贮存、转移处置情况。此外，公司通过培训、自查及演练提升全体人员的危险废物管理水平和应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中药渣全部回用于焚烧发电，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和危险废物合法处置率均为 100%。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任何安全环保事故，也未受到安全环保监管部门的处罚。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实施规范化和系统化的节能监督管理，积极布局清洁能源，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助力节能降耗工作，推进建设绿色节约型企业。公司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始终宣传贯彻环境保护政策，提高员工的节能减排意识，采取一系列措施有效实现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公司锅炉系统通过超低氮改造实现氮氧化物排放浓度降低至 30mg/Nm³ 以下，每年可减少氮氧化物排放 2.33 吨，符合国家最新颁布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公司持续推动节能降耗、减排减量、低碳生活、节支增效活动，持续

健全完善节约节能和降本增效考核奖惩机制，积极推进信息化、无纸化办公，不断加强节水、节电、节能管理和教育和培训工作，以实际行动减轻环境污染，落实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态理念。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未出现因环保事项违法违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省属国有控股上市公司，公司持续履行医药企业使命担当，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积极践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重视通过完善治理、加强内控、信息披露等途径，建立与股东、债权人之间的相互信任、目标一致、利益统一的和谐关系。公司持续推进公司治理体系建设和企业管理水平现代化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体系及组织架构。公司不断加强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建设，已建立覆盖生产经营各个环节的《内控制度手册》并持续完善，形成通过日常管理和监督、内部审计、外部审计等方式动态的识别风险、持续改进内控措施的风险评估机制。公司审计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依照内部审计程序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经营管理活动及其内部控制进行审核和评价，充分履行内部审计的监督职能。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持续健全完善投资者沟通机制，多渠道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高质量推进信息披露工作；公司重视对股东的合理回报，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符合公司发展的利润分配政策和三年股东回报计划，公司根据企业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实施利润分配，报告期公司以年度现金分红、半年度现金的方式积极回馈全体股东。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积极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高度重视员工的利益和合法权益，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工作条件和福利待遇，促进员工成长与自身价值的实现。公司重视人才引进，促进社会就业。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和业务布局，制定科学的人才发展规划，通过应届高校毕业生招聘、社会公开招聘、特殊人才引进等多元化招聘渠道广招人才，积极促进人才引进和公平就业；公司不断加强与专业院校见习培训合作，建立兰州市高校毕业生就业见习基地、教学实践基地等，不断拓宽引才渠道。公司注重人才培育和员工职业生涯规划，持续优化员工年培训计划，有效开展专业技术、技能、综合能力提升培训，2024年公司本部组织培训70余场，参训1730余人次；公司不断优化绩效考核和奖励机制，建立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薪酬考核体系，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依法缴纳各类社会保险并办理企业年金，落实员工带薪年假、婚产假等权益，切实维护员工的合法权益，持续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

公司重视发挥职工民主权利，坚持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形式的企业民主管理制度，畅通厂务公开渠道，依法保障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公司依法设立职工代表监事，全面确保职工行使民主管理权力；公司积极开展经常性的职工教育、劳动竞赛、厂务公开、合理化建议征集、劳模工作室建设、文体活动，实行职工集体福利，办理“女职工特殊疾病互助保障”参保，发放生日礼品、退休礼品等，开展夏送清凉、“五必访”及退休员工、困难职工慰问等活动，持续推进职工关怀和精神文明建设，凝聚、激励全体员工立足岗位，拼搏进取。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相关规定，持续健全完善安全管理制度和体系、开展定期安全检查、安全应急管理活动、加强员工劳动保护、开展安全教育培训等，全力创建安全健康工作环境。公司重视员工职业健康，守护安全工作环境。依据《职业病防治法》《关于印发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定期检测管理规范的通知》《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监督管理规定》等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加强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成立职业卫生领导小组及健康企业管理部，负责公司的职业病防治工作。制定《职业健康监护档案管理制度》，建立职业健康个人档案。按要求配备个人防护用品，定期组织开展现场职业卫生培训、应急演练；定期开展职业卫生现状评价和检测，定期组织员工健康体检、职业健康体检，体检率达100%，2024年公司职业病发生率为0。

（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与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建立良好合作关系，把与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互惠共赢关系放在首位，与各供应商、客户的合同均履约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推动各方的共同发展。

1、优化供应商管理体系，构建牢固的商业伙伴关系

公司建立了科学有效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实行分类分级管理、评价、冻结和淘汰机制，不断优化供应商资源，持续打造健全、适应高质量发展且更具竞争力的供应链体系；通过与供应商座谈、考察、互访交流等方式，建立有效的双向交流沟通互动机制，保障公司与供应商实现“平等、互惠、共赢”的发展战略。公司不断完善供应商评价评估和考核淘汰机制，定期对供应商开展考核评估与动态调整，确保供应商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公司严格履行采购招投标程序，防范商业腐败和不正当交易行为，控制和防范采购风险。

2、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质量，构建共赢合作关系

公司竭力提升服务品质与客户满意度，打造让消费者喜爱与信赖的品牌，实现双方优势互补、合作共赢。2024 年，公司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在管理链条、管理体系、组织架构等方面进行梳理调整，优化组织结构和流程，全面构建大营销体系、提升专业化营销能力建设。公司积极开展服务终端“进社区、进单位”健康服务活动，举办“健康大讲堂”，普及中医养生保健知识，宣导科学用药等健康理念，提高广大消费者健康生活意识水平。2024 年，公司开展进社区药店健康科普活动 69 场，进单位健康科普活动 97 场，甘肃经济广播科普讲解活动 140 场，凤凰新闻、新华网、甘肃经济广播等媒体发布健康宣传报道 20 多篇。公司将坚持通过数字技术和互联网传播，多渠道、多媒介、多形式进行医药知识的科普，体现医药企业担当，助力健康中国建设。2024 年，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位列“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中成药胃药品牌 TOP20”第 15 名，宣肺止咳合剂入选全国 100 个疗效独特的“国字号”中药品种目录，位列“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止咳祛痰平喘中成药品牌 TOP20”第 8 位，子公司“普安康”品牌成功入选全国首批“千企百城”行动名单和甘肃省重点商标保护名录（第一批）。

3、高度重视品质服务，切实保障客户权益

公司重视客户权益保障维护，重视药品质量监管、品牌建设和消费者合法权益保障，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公司持续完善《用户投诉管理制度》《产品质量投诉处理制度》《药品退换货及召回制度》等管理制度，全方位保障客户权益、保障用药安全。公司定期召开质量分析会，对产品质量问题及因产品质量问题引起的退货、回收及用户投诉、产品不良反应报告等进行及时处理，组织整改，采取纠正与预防措施。公司通过全国合作商大会、区域合作商座谈会、门店走访等多种形式，了解市场情况，听取客户需求，并对客户关切的问题进行及时探讨与回应，不断加强产品售后服务。

4、高度重视科技研发，严控产品质量

2024 年，公司进一步整合优化创新资源，加强研发投入和研发队伍建设，强化内外部协同创新，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大力推动重点品种二次开发、临床综合评价、药学变更研究、专家共识研究及现有药品文号资源挖掘、外部成果引进合作、大健康领域产品开发等工作，最大化整合各方优势，提升公司科研创新和资源整合、外部协同能力。

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作为企业生命线，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及公司内部质量控制标准等要求执行质量控制程序，持续增强质量管理能力，严格执行《质量责任制度》《质量风险管理制度》《质量事故处理制度》《药品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质量管理制度，开展全流程的质量管控。

（四）环境保护、资源管理和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循环经济，不断提高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切实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

1、健全管理制度，提升环保体系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重视环保体系建设，践行绿色与高质量发展的承诺，搭建了高效完备的环境管理体系，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度》《环境保护设施运行管理制度》《“三废”排放管理制度》《环保事故管理制度》等制度，建立健全的环境管理体系，严格规范环境管理，持续加大环保投入力度，落实生产经营绿色化。2024 年，公司环境污染事件为 0。

2、严控污染物排放，践行绿色生产

公司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提取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等标准，不断完善废水、废气、废弃物的规范管理，严格管控生产经营各个环节可能产生的污染，从源头采取有效举措加强对“三废”和噪声治理，完成污水沼气收集及废气处理改造工程，完成天然气锅炉超低氮改造，确保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废渣、废气等排放符合国家的相关规定及

公司的内控要求；公司规范废水监测与处理，产生的污水经过污水在线监测系统监测，确保废水达标排放；公司产生的危废由有资质第三方进行专业处置，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和危险废物合法处置率均为 100%；公司严格遵守各项废气排放标准，确保产生的所有废气达标排放。

公司废气、废水、烟尘达标排放情况由第三方公司专业监测。2024 年，公司落实三废达标排放，未发生违规排放、超标排放等违法事件，未受到环保处罚。

3、提高能源管理水平，不断推进节能降耗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能源管理体系，实施规范化和系统化的节能监督管理，提升自动化、信息化管理能力，积极布局清洁能源，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助力节能降耗工作，推进建设绿色节约型企业，普安制药获评“省级节水企业”荣誉。

公司秉持绿色办公引领低碳生活的理念，持续加强用电设备管理，推行无纸化办公，节约用水，开展节能教育和培训，普及节能知识等举措，全面推动减量工作，建立节约奖惩机制，坚决限制使用一次性物品等节支增效活动，促进节约使用资源、绿色办公。

4、制定环保应急预案，严防环保事故

公司不断修订完善《环保事故管理制度》《应急管理制度》、规范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及处置程序，提高公司应急反应和救援水平，公司本部全年修订完善管理制度 39 项，补充管理制度 2 项；定期组织培训和演练，全年组织开展安全培训 5 次、应急演练 1 次，培训覆盖率达到 95%，安全应急处置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及子公司全年实现安全、环保“零事故”。

（五）公共关系

公司注重企业社会价值体现，从工程建设、物资采购、生产经营管理到产品市场销售各环节，持续加强合规管理、依法经营、按章纳税、分红回报、提升营销服务、严格执行合同、参加行业内互动交流等，推进和谐公共关系建设，促进公司持续协调和谐发展。公司及属下各企业积极主动加强与当地政府及部门、行业协会以及媒体的沟通与联系，自觉接受主管部门（单位）、媒体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推进企业廉洁文化建设、构建内部反腐倡廉长效机制，持续加强“产、供、销，人、财、物”各环节、各流程的合规管理及风险防范，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步发展。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2024 年，公司持续履行医药企业使命担当，积极践行国有企业社会责任。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省委省政府、省政府国资委及甘肃药业集团相关安排部署，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力帮扶地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选派优秀年轻干部驻村帮扶，积极参与偏远山村乡村振兴工作。开展健康帮扶活动，为帮扶村群众针对性地开展常见疾病预防保健知识宣讲指导、免费发放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咳合剂等治疗药品，改善基础设施建设，助力三夏“送清凉”，安装太阳能路灯，推行“绿满陇中”生态造林行动，发展“庭院经济”行动，积极开展支部共建、技术帮扶、文化帮扶、消费帮扶、“暖冬行动”、“金秋助学”、“新春走基层”等一系列活动，2024 年度累计资助、帮扶金额 7 万余元。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甘肃国投	关于同业竞争方面的承诺	为保障公司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甘肃国投就避免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产生同业竞争事宜承诺如下：1. 甘肃国投在收购交易完成后五年内，通过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转让、一方停止相关业务、调整产品结构、设立合资公司等方式解决上述佛慈制药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现存的同业竞争问题。2. 在解决前述同业竞争情形之前，甘肃国投将通过内部协调和控制管理，确保前述同业竞争事项不会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具体措施如下：（1）对于佛慈制药目前未实际生产和销售的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主动开展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对于其他与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功效的药品，不通过投产新项目新增该等药品的产能从而主动扩大相关药品的生产和销售规模。（2）不与公司在客户、供应商、资金流等方面新增交叉。3. 除上述需要解决的同业竞争外，在控制公司期间，甘肃国投将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能的措施避免其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再发生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4. 若甘肃国投及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将在符合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的前提下，通过包括但不限于区域市场划分、资产整合、业务整合、差异化经营等有效措施避免与公司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	2023年09月20日	5年	报告期内，相关责任方正常履行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甘肃国投	关于独立性、关联交易方面的承诺	本次收购完成后，甘肃国投与陇神戎发之间将继续保持相互间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陇神戎发仍然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并在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尽量减少和避免与陇神戎发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陇神戎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陇神戎发资金，也不要求陇神戎发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2019年03月12日	成为间接控股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相关责任方遵守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甘肃药业集团	关于独立性、同业竞争、关联交易方	本次权益变动后，甘肃药业集团与陇神戎发之间将继续保持相互间的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陇神戎发仍然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并在采购、生	2019年09月26日	成为控股股东期间	报告期内，相关责任方遵守承诺，

		面的承诺	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保持独立。如果将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产品或业务与陇神戎发及其子公司的产品或业务出现相同或类似的情况，承诺人将采取以下措施解决：陇神戎发认为必要时，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减持直至全部转让所持有的有同业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陇神戎发认为必要时，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所持有的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委托陇神戎发管理；陇神戎发认为必要时，可以通过适当方式优先收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持有的有同业竞争关系的资产和业务。尽量减少和避免与陇神戎发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陇神戎发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陇神戎发资金，也不要求陇神戎发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康永红 张帆 张金德	股份减持承诺	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数额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本公司的股份。	2016 年 08 月 31 日	任职期间 内	报告期内，张帆、张金德股份减持承诺履行完毕，所持高管锁定股限售期满，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自动解除限售，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康永红仍继续遵守以上承诺，未有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其他承诺	无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	无					

期末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01月01日	2025年12月31日	2,129	9,183.66	不适用	2022年12月26日	详见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签署〈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和〈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05)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2022 年 12 月 26 日与交易对方甘肃农垦集团和甘肃药业集团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以及《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甘肃农垦集团和甘肃药业集团承诺标的公司普安制药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2,330.00 万元、2,129.00 万元、3,102.00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公司应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普安制药 2023 年度、2024 年度、2025 年度实际净利润数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报告》，以确定在上述业绩承诺期内的各年度普安制药实际净利润数。在计算普安制药各业绩承诺期实现的净利润时，应将当期普安制药对关联方销售而关联方未最终实现对外销售所对应的毛利，从普安制药毛利中予以剔除，再行计算承诺净利润。承诺净利润为剔除前述关联方未最终实现对外销售所对应毛利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根据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普安制药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7,417.44 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83.66 万元。根据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计算，业绩承诺完成率为 431.36%，普安制药完成了 2024 年度业绩承诺金额。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6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阎小军、温广玲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温广玲 4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共支付审计费 10 万元，该笔费用包含于 2024 年度审计费用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甘肃药业集团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原药材采购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向关联方采购原药材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定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64.71	0.07%	8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4年02月0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编号: 2024-014)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原药采购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普制药向关联方采购原药材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141.13	1.31%	1,10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4年02月0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14)
甘肃农垦医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控制的其他企业	原药采购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制药向关联方采购原药材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10.83	0.13%	13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4年02月0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14)
甘肃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原药采购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制药向关联方采购原药材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2.66	0.01%	2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4年02月08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14)
甘肃农垦药碱厂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控制的其他企业	原药采购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制药向关联方采购原药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	99.27	0.11%	15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64)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设备采购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普制药向关联方采购设备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	127.72	0.15%	10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64)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	药品采购	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元医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	357.16	0.41%	570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公司	国投控制的其他企业		药向关联方采购药品										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64)
甘肃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药品销售	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元医药向关联方销售药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601.76	0.58%	60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4 年 02 月 08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14)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控制的其他企业	药品销售	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元医药向关联方销售药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价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33.42	0.03%	7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4 年 08 月 23 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

													2024-064)
兰州慈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控制的其他企业	药品销售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制药、三元医药向关联方销售药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73.76	0.07%	75	否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2024年08月23日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新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编号:2024-064)
甘肃垦医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控制的其他企业	药品销售	公司控股子公司三元医药向关联方销售药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102.7	0.10%	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不适用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原药销售	公司向关联方销售原药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22.99	0.02%	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不适用
陕西慈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控制的其他企业	产品销售	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制药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8.85	0.01%	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不适用
甘肃药业集团国方	公司控股股东甘肃	中药材委托检验	公司向关联方委托	参照市场价格公允	参照市场公允价格	5.64	0.01%	0	是	银行转账	市场公允价格		不适用

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药业集团控制的其他企业		检验服务	定价									
合计				--	--	2,762.6	--	2,9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2024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2024 年度预计向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以及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控制的部分企业暨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原药材的总金额不超过 1,330.00 万元，上述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合计不超过 1,930.00 万元。 2024 年 8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增加与关联方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预计新增向关联方采购原药材、设备、产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820.00 万元，新增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总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及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额为 2,900 万元，实际发生总金额为 2,762.60 万元，实际履行情况如上表所示。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2017年8月，公司通过甘肃省产权交易所以网络竞价方式，将位于兰州市榆中县和平经济开发区的老厂区，整体出租给甘肃华梦实业有限公司使用，并签署《租赁合同》，约定租期为10年，自2017年8月8日起至2027年8月8日止(享有4个月的免租期)，租金采取预付制。根据租赁费用补充协议，2020年8月8日至2023年8月7日每年租金为人民币360万元，2023年8月8日起按上一租赁年度租赁费用上浮8%。

2、2018年6月，公司将位于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生产园区内科研办公楼北附楼，整体出租给兰州国风艺术培训学校使用，并签署《租赁合同》，约定租期为6年，自2018年6月28日起至2024年6月28日止，租金采取预付制。根据租赁服务合同补充协议，将原定租赁服务期限延长至2025年4月28日(具体退租时间按实际情况核算)。第一年租金为人民币80万元，第二年租金为96万元，租金每两年按上一租赁年度租赁费用上浮5%。

3、2022年7月，公司将位于厂区科研办公大楼七楼南侧半层和一楼、五楼共三间房屋租赁给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并签署《租赁合同》，约定租期为3年，自2022年7月1日起至2025年6月31日止，租金采取预付制，为半年付。租金为每年22万元。

4、2022年7月，公司将位于厂区西南角仓库租赁给甘肃新供销医药供应链有限公司，并签署《租赁合同》，约定租期为3年，自2022年7月12日起至2025年7月11日止，租金采取预付制，为半年付。租金为每年144万元人民币。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同一控制下国有股权转让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2024-001）。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 日收到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通知，股东甘肃生物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将持有的陇神戎发 7.11% 股权（21,575,777 股）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并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9 日。

2、2024 年 1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4-002）、《关于选举产生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003）。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及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3 名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完成。

3、2024 年 1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2024-006）。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并聘任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

4、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的公告》（2024-007）。2024 年 1 月 4 日，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甘肃省认定机构 2023 年认定报备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重新认定，证书编号为 GR202362000602，发证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12 日。

5、2024 年 1 月 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2024-008）。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4〕2 号），深交所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6、2024 年 1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2024-010）。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9 日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问询函》（审核函〔2024〕020005 号），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机构对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向公司下发了审核问询。

7、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鞣酸小檗碱获得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18）。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鞣酸小檗碱《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8、2024 年 3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2024-022）。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基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中部分项目已经完成建设、项目推进过程中融资环境变化等情况，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审慎分析后，公司决定终止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并申请向深交所撤回申请文件。

9、2024 年 3 月 2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终止对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的公告》（2024-023）。公司收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的决定》（深证上审〔2024〕59 号），终止对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核。

10、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收到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委托配制备案凭证的公告》（2024-024）。公司收到兰州大学第二医院转送来的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委托配制备案凭证》，公司获批委托配制兰大二院的院内制剂乳病消片和银屑片。

11、2024 年 4 月 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25）。因公司《药品生产许可证》的生产范围增加“中药饮片”而申请变更，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12、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26）。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及 2024 年 2 月 26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章程》中的经营范围条款进行修订。2024 年 4 月 10 日，公司就上述事项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

13、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4-031）。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3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3,3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66,9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14、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2024-032）。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授权期限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15、2024 年 5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副董事长辞职的公告》（2024-040）。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收到公司副董事长康永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康永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1 月 3 日至 2027 年 1 月 2 日），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

16、2024 年 5 月 1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及职工代表监事变更的公告》（2024-043）。公司收到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赵正财先生、职工代表监事孙波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赵正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1 月 3 日至 2027 年 1 月 2 日），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后赵正财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孙波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1 月 3 日至 2027 年 1 月 2 日），辞去监事职务后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选聘产生副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

17、2024 年 5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23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2024-048）。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 2024 年 6 月 5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4 年 6 月 6 日为除权除息日，按照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分红派息。

18、202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补选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050）。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王旭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经履行内部公示程序，至 2024 年 5 月 30 日公示期满无异议，王旭亮先生当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19、2024 年 7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辞职的公告》（2024-053）。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7 月 24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钱双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动，钱双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职务，同时一并辞去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其原定任期为 2024 年 1 月 3 日至 2027 年 1 月 2 日。

20、2024 年 8 月 1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补选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工代表监事变更的公告》（2024-055）。公司董事会分别于 2024 年 8 月 8 日、9 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李伟女士、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陈耀武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李伟女士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陈耀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职务；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8 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任一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任一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上述人员原定任期均为 2024 年 1 月 3 日至 2027 年 1 月 2 日。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补选非独立董事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21、2024 年 8 月 1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57）。因企业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兼质量授权人变更申请更换《药品生产许可证》，于 2024 年 8 月 13 日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变更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22、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4-063）。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3,3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66,9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3、2024 年 8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补选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2024-069）。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并履行完成内部公示程序，贾继禧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一致。

24、2024 年 9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2024 年半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2024-073）。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 2024 年 9 月 26 日为股权登记日、2024 年 9 月 27 日为除权除息日，按照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分红派息。

25、202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公告》（2024-077）。公司获得由中轻检验认证有限公司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及《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6、202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获得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4-078）。公司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 13 个产品的《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27、202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公司研发平台入选甘肃省 2024 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优化整合名单的公告》（2024-081）。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了《关于印发 2024 年新认定及优化整合省级工程研究中心名单的通知》（甘发改高技[2024]738 号），公司在原有的“甘肃省中药新药剂型研究工程实验室”基础上申请优化整合及建设的“甘肃省药物制剂技术及产业化工程研究中心”入选了甘肃省 2024 年省级工程研究中心优化整合名单。

28、2024 年 11 月 27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以及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的公告》（2024-082）。公司取得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及下发的《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告知书》。

29、2024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4-086）。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决定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11）。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业务发展及经营需要，收到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食品生产许可证》。

2、2024 年 3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通脉口服液获得药品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19）。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通脉口服液《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3、2024 年 5 月 22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的公告》（2024-044）。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收到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告知书》，检查范围为膜剂（膜剂车间、膜剂生产线）。

4、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宣肺止咳合剂获得药品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45）。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取得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宣肺止咳合剂《药品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5、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的公告》（2024-046）。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收到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 GMP 符合性检查告知书》，检查范围为宣肺止咳合剂（中药提取车间 II、提取 II 生产线，制剂车间 III、合剂 II 生产线，中药前处理车间 III、前提取 III 生产线）。

6、2024 年 5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47）。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新增中药前处理车间 III、中药提取车间 II 及制剂车间 III，申请原《药品生产许可证》进行变更，并收到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7、2024 年 5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49）。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业务发展需要，在经营范围的许可项目中增加“食品销售”、一般项目中增加“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并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

8、2024 年 6 月 6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通过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的公告》（2024-051）。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收到武威市凉州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转来的《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 2024 年度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复核通过企业名单的公告》，普安制药通过甘肃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复核，自公布之日起，有效期三年。

9、2024 年 7 月 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补缴税款的公告》（2024-052）。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对 2023 年度的涉税业务开展了自查，需补缴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 9,000,749.18 元以及相应滞纳金 94,507.87 元，合计 9,095,257.05 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普安制药已按要求将上述税款及滞纳金缴纳完毕。

10、2024 年 8 月 1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58）。控股子公司运营公司因经营工作需要，于 2024 年 8 月 14 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章程修正案的备案工作，并取得了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

11、2024 年 8 月 2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宣肺止咳合剂获得中药保护品种延长保护期的公告》（2024-068）。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发布《国家药监局关于中药保护品种的公告（延长保护期第 16 号）（2024 年第 105 号）》，经国家中药品种保护审评委员会组织的委员审评，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的宣肺止咳合剂继续给予 2 级保护，保护期限为 2024 年 8 月 26 日—2030 年 7 月 20 日，保护品种编号为 ZYB20720240080。

12、2024 年 9 月 4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经营许可证〉的公告》（2024-070）。控股子公司三元医药因其《药品经营许可证》部分信息发生变更，于 2024 年 9 月 2 日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后的新证。

13、2024 年 9 月 19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盐酸纳洛酮获得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的公告》（2024-072）。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取得了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盐酸纳洛酮《化学原料药再注册批准通知书》。

14、2024 年 9 月 28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的公告》（2024-075）。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威分行申请 3000 万元的专项贷款额度（为信用贷款，最终提款金额以实际设备购置金额为准）。

15、202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2024-076）。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经营工作需要，于 2024 年 9 月 27 日完成了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信息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以及章程修订的备案工作，并取得了武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换发的《营业执照》。

16、202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取得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的公告》（2024-079）。控股子公司普安制药因法定代表人、企业负责人变更申请更换《药品生产许可证》，并收到由甘肃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换发后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47,254	0.81%	0	0	0	-1,142,867	-1,142,867	1,304,387	0.43%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447,254	0.81%	0	0	0	-1,142,867	-1,142,867	1,304,387	0.4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447,254	0.81%	0	0	0	-1,142,867	-1,142,867	1,304,387	0.43%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00,897,746	99.19%	0	0	0	1,142,867	1,142,867	302,040,613	99.57%
1、人民币普通股	300,897,746	99.19%	0	0	0	1,142,867	1,142,867	302,040,613	99.5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03,345,000	100.00%	0	0	0	0	0	303,345,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张金德先生所持 877,534 股高管锁定股及原高级管理人员张帆先生所持 276,208 股高管锁定股，限售期满自动解除限售；原高级管理人员陈耀武先生于 2024 年 8 月 9 日离任，截至报告期末，陈耀武先生所持公司股份为 43,500 股，在离任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及新增的本公司股份。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康永红	1,260,887	0	0	1,260,887	高管锁定股	依照监管规定执行
陈耀武	32,625	10,875	0	43,500	高管锁定股	依照监管规定执行
张金德	877,534	0	877,534	0	高管锁定股	依照监管规定执行
张帆	276,208	0	276,208	0	高管锁定股	依照监管规定执行
合计	2,447,254	10,875	1,153,742	1,304,38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1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	0
-------------	--------	---------------------	--------	-------------------------	---	-------------------------------------	---	------------------	---

				见注 9)				有)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3%	90,785,250	0	0	90,785,250	不适用		0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11%	21,575,777	0	0	21,575,777	不适用		0
康永红	境内自然人	0.55%	1,681,183	0	1,260,887	420,296	不适用		0
安印强	境内自然人	0.47%	1,435,800	0	0	1,435,800	不适用		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5%	1,351,000	0	0	1,351,000	不适用		0
周建华	境内自然人	0.36%	1,092,500	0	0	1,092,500	不适用		0
王辉	境内自然人	0.32%	970,090	0	0	970,090	不适用		0
周晓东	境内自然人	0.31%	930,400	0	0	930,40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1%	925,700	0	0	925,700	不适用		0
尚建国	境内自然人	0.30%	897,200	0	0	897,2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如有) (参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甘肃药业集团和兴陇资本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直接控股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0,785,250	人民币普通股	90,785,250
甘肃兴陇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1,575,777	人民币普通股	21,575,777
安印强	1,435,800	人民币普通股	1,435,800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351,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1,000
周建华	1,09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2,500
王辉	970,090	人民币普通股	970,090
周晓东	9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930,4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25,700	人民币普通股	925,700
尚建国	897,200	人民币普通股	897,200
张金德	774,245	人民币普通股	774,245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甘肃药业集团和兴陇资本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甘肃国投直接控股的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股东安印强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1,435,800 股。 （2）股东周晓东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55,0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75,400 股，合计持有 930,400 股。 （3）股东尚建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276,000 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 621,200 股，合计持有 897,2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周荣	2018 年 09 月 28 日	91620000MA73J82M0G	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化妆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第二

				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疗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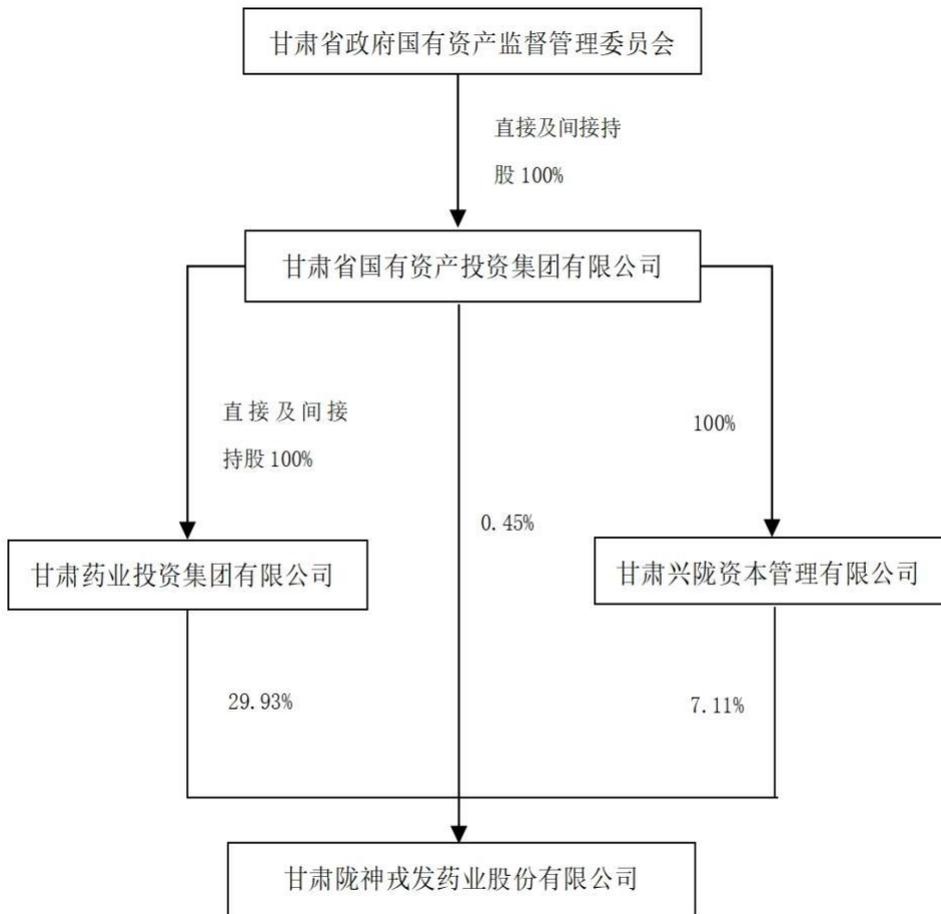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吴万华	2004年03月01日	11620000739610982J	根据甘肃省人民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国有资产管理。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兰石重装（603169）、酒钢宏兴（600307）、甘肃能化（000552）、长城电工（600192）、莫高股份（600543）、亚盛集团（600108）、甘咨詢（000779）、甘肃能源（000791）、庄园牧场（002910）、佛慈制药（002644）等公司股权，为实际控制人。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5 年 03 月 2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希会审字[2025]139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阎小军、温广玲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判断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十二）”所述会计政策以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应收账款”，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240,450,094.53 元，坏账准备为 36,561,282.01 元，应收账款期末价值 203,888,812.52 元，占总资产比重为 14.54%。

贵公司管理层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坏账准备。对于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进行评估并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由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较大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 （1）对贵公司应收账款管理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了了解和测试。
- （2）了解管理层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方法，检查管理层形成有关判断所使用的信息，以评价管理层对合同现金流特征以及预期信用损失率判断的合理性。
- （3）关注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将账面记录与相关银行对账单进行核对，以验证管理层相关估计的合理性。
- （4）复核贵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 （5）获取贵公司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会计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 （6）分析贵公司应收账款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的函证程序和替代测试程序，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7) 分析计算贵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坏账准备金额与应收账款余额之间的比率，结合信用期限，比较前期坏账准备的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二)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三十一）”所述会计政策以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三十六）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2024 年度贵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39,067,296.23 元，主要为以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咳合剂为主的中成药销售收入。

营业收入是贵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主打产品元胡止痛滴丸、宣肺止咳合剂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较大，存在贵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的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对贵公司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解与测试。

(2) 获取并检查贵公司销售明细表，对记录的销售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运单、签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及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贵公司的会计政策。

(3) 对收入和成本进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月度的毛利率变动分析、分产品的毛利率分析，以及与上年同期进行比较，评价收入确认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4) 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销售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确认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5)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以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恰当的期间。

(三) 商誉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二十六）”所述会计政策以及“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十四）商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合并报表中商誉金额为 18,506,677.62 元，减值准备 4,782,511.02 元。管理层于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确定。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永续预测期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等。由于商誉金额重大，且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商誉减值，我们执行的主要程序包括：

(1) 评价并测试贵公司关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

(2) 了解商誉所属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认定和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异，确认是否存在商誉减值的情况。

(3) 评价管理层聘请的外部独立评估机构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4) 获取外部独立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并与管理层和外部专家讨论，评价商誉减值测试过程中所采用方法的恰当性、关键假设是否与总体经济环境、行业状况、经营情况、运营计划、管理层使用的与财务报表的相关假设是否相符以及重要参数（如增长率、折现率等）的合理性。

(5) 复核商誉减值测试计算结果的准确性。

(6) 评价财务报表附注中与商誉减值相关的披露。

四、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贵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653,065.28	288,945,219.6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2,783,868.88	790,166.00
应收账款	203,888,812.52	223,013,837.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2,977,415.59	16,996,725.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276,734.17	19,498,288.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5,824,336.95	97,400,261.6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97,387.43	353,101.79
流动资产合计	676,501,620.82	646,997,599.9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567,701.84	54,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91,017.74	
投资性房地产	69,450,447.77	108,596,270.90
固定资产	482,964,248.79	328,828,851.38
在建工程	27,607,558.73	105,702,756.6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67,207.55	4,886,481.90
无形资产	62,813,553.27	62,072,674.3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3,724,166.60	13,724,166.60
长期待摊费用	1,658,746.19	230,875.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03,696.73	10,118,424.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2,099.80	1,293,360.3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5,810,445.01	689,653,861.93
资产总计	1,402,312,065.83	1,336,651,461.9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33,458.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61,081,331.43	243,560,877.17
预收款项	1,853,423.10	1,449,318.46
合同负债	22,398,600.38	65,652,223.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317,522.45	13,885,079.51
应交税费	43,958,379.76	30,373,244.09
其他应付款	36,330,064.02	20,611,874.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4,499,717.82	24,242,425.11
其他流动负债	2,911,818.05	8,534,789.06
流动负债合计	519,350,857.01	438,343,289.7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5,838,734.50	109,596,642.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76,197.84	3,716,421.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334,374.88	26,444,999.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9,971.75	244,324.10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746,830.80	46,795,225.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5,036,109.77	186,797,613.97

负债合计	674,386,966.78	625,140,903.7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3,345,000.00	303,3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3,827,144.18	66,682,029.7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37,453.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50,565.86	30,661,366.8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42,099,194.45	233,017,596.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62,284,451.05	633,705,992.72
少数股东权益	65,640,648.00	77,804,565.49
所有者权益合计	727,925,099.05	711,510,558.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02,312,065.83	1,336,651,461.91

法定代表人：康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正财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荣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66,083,614.92	50,500,331.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39,937.48	367,366.00
应收账款	108,739,060.37	155,904,410.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455,985.42	7,444,953.82
其他应收款	5,237,103.60	10,643,638.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9,785,846.02	58,630,267.4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36,941,547.81	283,490,967.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8,218,541.08	118,218,541.0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567,701.84	52,2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9,450,447.77	108,596,270.90
固定资产	291,827,811.80	260,147,460.87
在建工程		7,813,436.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2,388,162.68	53,578,094.7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49,235.65	8,729,910.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7,779.80	191,39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0,949,680.62	609,475,115.10
资产总计	1,037,891,228.43	892,966,082.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33,458.3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0,818,352.40	65,417,415.15
预收款项	35,665.00	929,560.52
合同负债	1,101,574.25	9,338,985.12
应付职工薪酬	4,277,194.07	3,661,656.89
应交税费	14,098,150.70	9,178,066.16
其他应付款	186,766,126.81	4,334,873.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248,394.60	23,048,394.60
其他流动负债	143,204.65	1,214,068.07
流动负债合计	300,488,662.48	147,156,478.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9,003,928.46	109,596,642.69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100,000.00	21,386,6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746,830.80	46,795,225.4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850,759.26	177,778,534.76
负债合计	437,339,421.74	324,935,013.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03,345,000.00	303,34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6,755,877.41	55,755,877.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237,453.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250,565.86	30,661,366.80
未分配利润	207,437,816.86	178,268,825.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600,551,806.69	568,031,06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7,891,228.43	892,966,082.85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39,067,296.23	1,080,050,028.71
其中：营业收入	1,039,067,296.23	1,080,050,028.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40,761,401.63	986,003,365.30
其中：营业成本	288,403,001.04	386,229,194.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068,673.78	12,339,130.75
销售费用	557,116,539.53	508,026,247.12
管理费用	59,434,314.53	52,346,865.95
研发费用	24,074,951.37	30,173,437.91
财务费用	-3,336,078.62	-3,111,511.35
其中：利息费用	3,118,821.85	3,947,193.76
利息收入	6,646,886.58	7,165,277.89
加：其他收益	6,900,633.23	10,382,958.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8,982.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96,417.22	-8,787,922.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435.32	-206,597.6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93,129.05	-235,588.6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809,398.42	95,199,513.47
加：营业外收入	575,830.95	4,458,848.29
减：营业外支出	2,797,256.32	2,638,841.2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587,973.05	97,019,520.50
减：所得税费用	51,676,663.93	13,167,960.4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11,309.12	83,851,560.0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911,309.12	83,851,560.0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804,597.33	61,647,653.41
2. 少数股东损益	26,106,711.79	22,203,906.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7,453.4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7,453.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37,453.4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37,453.4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9,673,855.68	83,851,560.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67,143.89	61,647,653.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06,711.79	22,203,906.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51	0.2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51	0.203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康永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赵正财

会计机构负责人：肖荣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2,282,062.63	269,550,411.24
减：营业成本	94,595,836.73	108,203,573.67
税金及附加	4,498,940.71	5,099,806.67
销售费用	85,862,436.40	107,002,016.23
管理费用	27,486,903.83	25,927,120.48
研发费用	11,331,695.99	9,312,460.58
财务费用	2,570,309.81	3,058,689.34
其中：利息费用	3,098,291.27	3,947,193.76
利息收入	553,425.73	922,176.05
加：其他收益	1,738,241.97	5,104,106.2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735,752.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27,633.61	-7,511,429.0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6,437,567.24	8,539,421.49
加：营业外收入	201.60	4,278,877.24
减：营业外支出	971,984.75	1,317,271.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5,465,784.09	11,501,026.81
减：所得税费用	9,573,793.45	-141,446.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91,990.64	11,642,473.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891,990.64	11,642,473.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7,453.4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37,453.4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237,453.4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654,537.20	11,642,473.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91,719,127.73	1,181,909,817.0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1,699.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16,625.77	44,474,37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3,697,452.59	1,226,384,192.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9,504,266.72	361,700,121.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8,176,941.70	88,025,754.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937,694.64	135,237,608.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9,934,210.07	544,894,415.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553,113.13	1,129,857,899.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44,339.46	96,526,292.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217,623.82	126,359,036.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217,623.82	126,359,036.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17,623.82	-126,359,036.5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0,000.00	1,6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1,68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918,734.50	14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08,789.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577,523.98	143,6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380,000.00	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007,239.38	3,817,092.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6,713,134.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56,154.60	188,081,98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143,393.98	194,399,07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565,870.00	-50,719,072.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0,845.64	-80,551,816.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692,219.64	369,244,036.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653,065.28	288,692,219.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56,004,550.23	320,186,768.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175,518.83	20,792,360.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6,180,069.06	340,979,129.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3,900,786.07	102,231,239.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432,511.32	30,738,342.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151,814.59	30,395,949.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617,411.06	147,140,963.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102,523.04	310,506,494.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77,546.02	30,472,634.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6,735,752.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6,735,752.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523,356.26	18,451,236.6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048,394.60	187,474,98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71,750.86	205,926,216.6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64,001.64	-205,926,21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14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0	14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380,000.00	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278,263.85	3,817,092.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658,263.85	6,317,092.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658,263.85	135,682,907.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583,283.81	-39,770,674.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00,331.11	90,271,005.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083,614.92	50,500,331.1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3,345,000.00				66,682,029.74				30,661,366.80		233,017,596.18		633,705,992.72	77,804,565.49	711,510,558.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345,000.00				66,682,029.74				30,661,366.80		233,017,596.18		633,705,992.72	77,804,565.49	711,510,558.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145,144.4				4,589,199.06		9,081,598.27		28,578,458.33	-12,163,917.49	16,414,540.84
（一）综合收益总											25,804,597.33		23,567,143.89	26,106,711.79	49,673,855.68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7,145,144.4									17,145,144.4	750,000.00			17,895,14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7,145,144.4									17,145,144.4				17,145,144.4	
(三) 利润分配								4,589.19		16,722.9				12,133.8	39,020.6			51,154.4	
1. 提取盈余公积								4,589.19		4,589.1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12,133.8				12,133.8	39,020.6			51,154.4	
										0				0	8			8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345,000.00				83,827,144.18			-2,237,453.44		35,250,565.86		242,099,194.45		662,284,451.05	65,640,648.00	727,925,099.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3,345,000.00				324,000,629.74				29,497,119.45		172,534,190.12		829,376,939.31	53,920,658.81	883,297,598.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345,000.00				324,000,629.74				29,497,119.45		172,534,190.12		829,376,939.31	53,920,658.81	883,297,598.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7,318,600.00				1,164,247.35		60,483,406.06		-195,670,946.59	23,883,906.68	-171,787,039.91
(一) 综合收益总											61,647,653.41		61,647,653.41	22,203,906.68	83,851,560.09

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257,318,600.00								257,318,600.00	1,68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								-	
					257,318,600.00								257,318,600.00	257,318,600.00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1,164,247.35				-	1,164,247.35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														

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															

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3,345,000.00				66,682,029.74				30,661,366.80			233,017,596.18		633,705,992.72	77,804,565.49	711,510,558.2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3,345,000.00				55,755,877.41				30,661,366.80	178,268,825.28		568,031,06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3,345,000.00				55,755,877.41				30,661,366.80	178,268,825.28		568,031,069.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				4,589,199.06	29,168,991.58		32,520,737.20
(一)										45,89		43,65

综合收益总额							2,237,453.44			1,990.64		4,537.2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000,000.00					1,0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4,589,199.06	-16,722,999.06		-12,133,8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589,199.06	-4,589,199.06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133,800.00		-12,133,800.00
3. 其他												
(四) 所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												

他												
四、 本期 期末 余额	303,345,000.00				56,755,877.41		-2,237,453.44		35,250,565.86	207,437,816.86		600,551,806.6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 上年 期末 余额	303,345,000.00				231,488,192.99				29,497,119.45	167,790,599.12		732,120,911.56
加												
：会 计政 策变 更												
期差 错更 正												
他												
二、 本年 期初 余额	303,345,000.00				231,488,192.99				29,497,119.45	167,790,599.12		732,120,911.56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175,732,315.58				1,164,247.35	10,478,226.16		-164,089,842.07
(一) 综 合收 益总 额										11,642,473.51		11,642,473.51
(二) 所 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175,732,315.58							-175,732,315.58

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
					175,732,315.58							175,732,315.58
(三) 利润分配									1,164,247.35	-	1,164,247.35	
1. 提取盈余公积									1,164,247.35	-	1,164,247.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303,345,000.00				55,755,877.41				30,661,366.80	178,268,825.28		568,031,069.4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历史沿革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前身为甘肃陇神戎发制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6 月，注册资本 1,666.00 万元，期间经数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2,110.00 万元。

2011 年 7 月，经甘肃省国资委《关于同意甘肃陇神戎发制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甘国资发产权〔2011〕261 号）文件批准，以 2011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股 2,500 万元整体变更为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净资产超过注册资本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12 年 5 月 8 日，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并经甘肃省国资委《关于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甘国资发改组〔2012〕15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折股本 2,000 万股），增发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25 元，在甘肃省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500 万元。

2013 年 3 月 15 日，经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并经甘肃省国资委《关于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甘国资发改组〔2013〕62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折股本 2,000 万股），本次增发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5.89 元，在甘肃省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6,5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1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1882 号文《关于核准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167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2016 年 9 月 13 日在深圳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发行。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667.00 万元。

2017 年 5 月 10 日，本公司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8,667.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3 股，派发现金股利 1 元人民币；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2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334.50 万元。

本公司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620000720238148G 的营业执照，公司登记情况为：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公司住所：甘肃省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 10 号

法定代表人：康永红

注册资本：30,334.5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3 日

2. 公司所处行业、经营范围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中成药的生产及销售。

经营范围：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用辅料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用口罩生产；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Ⅱ类医疗器械）；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药品批发；检验检测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药品进出口；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药品零售；兽药生产；药用辅料销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中药提取物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医护人员防护用品生产（Ⅰ类医疗器械）；中草药种植；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会议及展览服务；物业管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医用口罩零售；医用口罩批发；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热力生产和供应；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则，并基于本附注四列示的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良好，自本报告期末起的未来 12 个月不存在可能导致持续经营存在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以持续经营能力为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 会计政策变更

(1)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首次执行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在首次执行时应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解释相关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期初余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变更前金额	变更影响金额	变更后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其他应付款	90,455,494.39	-69,843,620.00	20,611,87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4,030.51	23,048,394.60	24,242,42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795,225.40	46,795,225.40

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期初余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变更前金额	变更影响金额	变更后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其他应付款	74,178,493.74	-69,843,620.00	4,334,873.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48,394.60	23,048,394.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795,225.40	46,795,225.40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首次执行时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解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公司本会计期间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其他应收款	单个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核销	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	单个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个非全资子公司的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净利润 5%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单个联营企业的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 1%以上或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 5%以上
重要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本集团净资产 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净利润 5%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
重要的被诉案件	单项被诉案件涉诉金额大于 500.00 万元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3. 一揽子交易会计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对于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②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③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①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②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及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和单独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是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也称之为特殊目的的主体。

单独主体，是指在极个别情况下，有确凿证据表明同时满足：①该部分资产是偿付该部分负债或其他权益的唯一来源，不能用于偿还该部分以外的被投资方其他负债；②除与该部分相关的各方外，其他方不享有该部分资产的相关权利及与该部分资产剩余现金流量相关的权利，这两项条件且符合法律规定的，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的一部分视为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

控制是指本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投资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不含 50%），或虽不足 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视为控制。

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的企业会计准则确认、计量和列报的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1）一般原则

所有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应与本公司保持一致，如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应调整。对于同一控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报表进行调整。对非同一控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报表时予以抵销，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当期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已宣告被清理整顿的原子公司、已宣告破产的原子公司、母公司不能控制的其他被投资单位，不纳入母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2）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①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并将该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并调整可比报表的相关项目，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在最终控制方控制时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状态存在进行调整。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重复计算，本公司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下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②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对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减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对被购买方的

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减少子公司或业务

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或业务，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A. 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B.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及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确认为现金；同时将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本公司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对外币货币性项目进行折算，形成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债务工具

本公司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A.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本公

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其他债权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②权益工具

本公司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及借款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已解除的部分。如果存在以下情况:

①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义务仍存在的,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②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公司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考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利用的数据和其他信息技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使用不可输入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5. 金融资产减值

(1) 减值项目

本公司年末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2)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信用损失，是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款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流短缺的现值。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 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十、金融工具”。

通常逾期超过一年，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

a. 第一阶段，在资产负债表日信用风险较低的金融工具，或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未来 12 个月内（若预期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期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b.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即不存在表明金融工具发生信用损失事件的客观证据，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期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c. 第三阶段，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资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事件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②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选择不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选择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如果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式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也不一定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那么该金融工具可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以及衍生金融资产。

③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做出会计政策选择，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已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信息：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让步；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行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

（5）金融资产减值的处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信用减值损失”，根据金融资产的种类，贷记“贷款损失准备”、“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坏账准备”、“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租赁应收款减值准备”等科目；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分录。

（6）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递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叫做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期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7）预期信用损失的核销

公司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金融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应根据批准核销金额，借记“贷款损失准备”等科目，贷记相应的资产科目，如“贷款”、“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信用减值损失”

如果本公司不在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统筹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当期的损益。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认为公司所持的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银行信用风险评价较高，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未计提损失准备；对于本公司持有的商业承兑汇票的预期

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与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一致。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公司将应收票据划分为不同组合：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账款和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均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本公司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的组合：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应收款项融资

当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金融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会计处理方式详见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在报表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合同现金流量为对本金和以未偿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2. 本公司管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的业务模式即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

应收款项融资依据信用风险特征确定组合的依据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的组合：

组合分类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本组合为信用风险较低的应收关联方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组合	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保证金、与政府主管部门的往来等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	日常经营活动中的保证金、债务单位信誉较好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五（十一）金融工具。

17、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包装物及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对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年末公司对各种存货予以全面盘点，盘点结果如果与账面记录不符，查明原因，并根据企业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在年末结账前处理完毕。盘盈的存货，冲减当期的管理费用；盘亏的存货，在减去过失人或者保险公司等赔款和残料价值之后，计入当期管理费用，属于非常损失的，计入营业外支出。

4.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销售的材料，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其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的存货数量多于销售合同的订购数量，超出部分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5.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检查后，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对单价较高的存货按单个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依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类别：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公司已就处置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会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利机构的批准；③已确定的购买承诺；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因公司无法控制的下列原因之一，导致非关联方之间的交易未能在一年内完成，且公司仍然承诺出售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继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买方或其他方意外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公司针对这些条件已经及时采取行动，且预计能够自设定导致出售延期的条件起一年内顺利化解延期因素；（2）因发生罕见情况，导致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未能在一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在最初一年内已经针对这些新情况采取必要措施且重新满足了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

2. 持有待售的计量

（1）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2）资产减值损失转回的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3）终止确认的会计处理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①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②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子公司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十一）金融工具”。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经济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会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 长期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中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需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在购买日按照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加上直接相关税费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处理：

a.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b.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④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⑤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投资企业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5.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处置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因处置部分股权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权，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进入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2）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因部分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单位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4)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6.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本附注“五（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对于房屋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公司将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3%	4.85%-2.4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3%	9.7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 年	3%	12.1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4- 5 年	3%	24.25%-19.40%

2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在建工程按项目分类核算。以固定资产新建、扩建等发生的实际支出确认在建工程。为在建工程项目进行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在建工程成本；在工程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作为财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若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

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本公司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五（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因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符合资本化期间和资本化金额的条件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于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开始资本化：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让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4、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的核算范围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

2.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其中：①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②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按受让时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

定其入账价值；③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均能够可靠计量的，换入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为可靠，否则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④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⑤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照股东各方约定的价值入账，除非有证明表明约定价值不公允。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用于自行开发建造房屋等地上建筑物时，土地使用权的账面价值不与地上建筑物合并计算其成本，而仍作为无形资产进行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建筑物与土地使用权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计入固定资产。

3.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1) 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寿命估计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估计使用寿命	估计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或协议约定的使用年限
商标及特许经营权	5-10 年	按预计为企业产生经济利益的年限
技术、财务及管理软件	3-5 年	计算机技术更新周期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经复核，公司无形资产本期期末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发现不同。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处置

无形资产处置主要包括无形资产出售、对外出租、对外捐赠。其中①出售无形资产，将出售净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出售净损益为取得的价款减去该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摊余价值扣除减值准备）和相关税费费用的差额；②出租无形资产，在满足租金确认条件的情况下，应确认相应的收入及成本，并通过其他业务收支核算；③报废无形资产，预期不能为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应当将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予以转销，计入当期损益。

4. 无形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本附注“五（二十七）长期资产减值”所述。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的调查。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市中心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

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前已经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资本化。

已经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研发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换为无形资产。

25、长期资产减值

除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1.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迹象包括但不限于：①资产市价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②本公司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外部环境发生重大变化，产生对公司的不利影响；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回收金额大幅度降低；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实体已经损坏；⑤资产已经或将被闲置，有终止使用或计划提前处置；⑥本公司经营成果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亏损）远低于（或高于）预计金额等；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2.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3.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4.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6、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采用直线法在受益期限或规定的摊销期限内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7、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8、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支付的职工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合同关系予以的补偿除外。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公司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薪酬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在职工内部退休或与本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属于短期薪酬的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国家和当地政府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的应缴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未设定受益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的补偿。

在本公司提出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以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末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辞退福利，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实施完毕但补偿款超过一年支付的辞退计划，本公司将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并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金额。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所有职工福利。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未决诉讼、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债务担保、重组事项时，其履行很可能形成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现实义务，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0、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销售商品时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在客户验收且签署货物交接单后确认收入。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同时，需要向客户支付对价的，将支付的对价冲减销售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31、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2、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系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了资本性投入以外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策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

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

在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产生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产生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公司应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除以下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应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1）商誉的初始确认；（2）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企业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除外：1）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2）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适用税率发生变化的，应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4.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抵消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4、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以及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按附注四、（二十七）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折现率为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1)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
 (2) 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

(3) 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

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选择对短期租赁（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而不是原租赁的标的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应用上述短期租赁的简化处理，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下，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附注五、（十四）所述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其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5、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其他应付款	-69,843,620.00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48,394.60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795,225.40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中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	无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1)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首次执行时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采用未来适用法、“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在首次执行时应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解释相关规定，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期初余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变更前金额	变更影响金额	变更后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其他应付款	90,455,494.39	-69,843,620.00	20,611,874.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4,030.51	23,048,394.60	24,242,425.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795,225.40	46,795,225.40

执行上述规定对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期初余额的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变更前金额	变更影响金额	变更后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其他应付款	74,178,493.74	-69,843,620.00	4,334,873.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048,394.60	23,048,394.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795,225.40	46,795,225.40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规定“对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并在首次执行时作为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准则解释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6%、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甘肃新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甘肃普迪安制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

2、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1) 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条所称鼓励类产业企业是指以《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规定的产业项目为主营业务，且其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 60% 以上的企业。本公司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文件的优惠条件，2024 年度按照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普安制药于 2023 年 10 月 16 日经甘肃省科学技术厅、甘肃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甘肃省税务局重新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R202362000442。依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2008 年 4 月联合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等有关规定申请享受税收优惠政策，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根据 2023 年第 6 号国家税务总局公告关于《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子公司甘肃新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适用该税收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3.05	9,462.47
银行存款	289,652,682.23	288,935,757.17
合计	289,653,065.28	288,945,219.64

其他说明：

注：期初银行存款中有 253,000.00 元因涉及诉讼被司法冻结，期末已解冻。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783,868.88	790,166.00
合计	12,783,868.88	790,166.00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1 年以内（含 1 年）	180,118,824.32	201,212,221.81
1 至 2 年	28,009,969.35	29,241,593.29
2 至 3 年	4,749,937.07	5,861,719.68
3 年以上	27,571,363.79	24,620,098.82
3 至 4 年	3,310,324.19	1,166,865.00
4 至 5 年	827,163.61	14,276,918.82
5 年以上	23,433,875.99	9,176,315.00
合计	240,450,094.53	260,935,633.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002,673.20	8.32%	20,002,673.20	100.00%	0.00	20,287,681.20	7.77%	20,287,681.20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447,421.33	91.68%	16,558,608.81	7.51%	203,888,812.52	240,647,952.40	92.23%	17,634,115.29	7.33%	223,013,837.11
其中：										
账龄组合	220,447,421.33	91.68%	16,558,608.81	7.51%	203,888,812.52	240,647,952.40	92.23%	17,634,115.29	7.33%	223,013,837.11
合计	240,450,094.53	100.00%	36,561,282.01	15.21%	203,888,812.52	260,935,633.60	100.00%	37,921,796.49	14.53%	223,013,837.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0,002,673.2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3,801,015.91	13,801,015.91	13,801,015.91	13,801,015.91	100.00%	涉诉、破产
其他小额等多户	6,486,665.29	6,486,665.29	6,201,657.29	6,201,657.29	100.00%	涉诉、被执行人、失信、限高
合计	20,287,681.20	20,287,681.20	20,002,673.20	20,002,673.2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6558608.81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20,447,421.33	16,558,608.81	7.51%
合计	220,447,421.33	16,558,608.8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20,287,681.20	907,422.80	1,350,000.00		157,569.20	20,002,673.20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7,634,115.29	-917,937.28			-157,569.20	16,558,608.81
合计	37,921,796.49	-10,514.48	1,350,000.00			36,561,282.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7,239,111.45	0.00	17,239,111.45	7.17%	861,955.57
客户 2	13,801,015.91	0.00	13,801,015.91	5.74%	13,801,015.91
客户 3	9,100,000.00	0.00	9,100,000.00	3.78%	45,500.00
客户 4	7,723,478.00	0.00	7,723,478.00	3.21%	66,964.00
客户 5	6,633,099.90	0.00	6,633,099.90	2.76%	57,510.22
合计	54,496,705.26	0.00	54,496,705.26	22.66%	14,832,945.70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276,734.17	19,498,288.49
合计	19,276,734.17	19,498,288.49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574,345.29	2,010,000.00
备用金借款	89,502.16	117,716.55

应收出口退税	1,513,476.61	1,173,487.59
往来款项	2,349,188.55	1,319,090.49
应收普安制药原股东赔偿款	14,845,114.44	15,608,789.48
合计	20,371,627.05	20,229,084.11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60,958.35	3,163,473.53
1 至 2 年	1,370,821.01	16,191,558.64
2 至 3 年	62,655.75	51,664.15
3 年以上	777,191.94	822,387.79
3 至 4 年	51,664.15	422,031.14
4 至 5 年	327,331.14	110,167.38
5 年以上	398,196.65	290,189.27
合计	20,371,627.05	20,229,084.11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8,641.52	0.29%	58,641.52	100.00%	0.00	58,641.52	0.29%	58,641.52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312,985.53	99.71%	1,036,251.36	5.10%	19,276,734.17	20,170,442.59	99.71%	672,154.10	3.33%	19,498,288.49
其中：										
账龄组合	2,380,049.19	11.68%	645,426.30	27.12%	1,734,622.89	1,378,165.52	6.81%	491,621.04	35.67%	886,544.48
低风险组合	17,932,936.34	72.87%	390,825.06	2.18%	17,542,111.28	18,792,277.07	92.90%	180,533.06	0.96%	18,611,744.01
合计	20,371,627.05	100.00%	1,094,892.88	5.37%	19,276,734.17	20,229,084.11	100.00%	730,795.62	3.61%	19,498,288.4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58641.52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49,676.00	49,676.00	49,676.00	49,676.00	100.00%	涉诉
客户 2	8,965.52	8,965.52	8,965.52	8,965.52	100.00%	无法联系
合计	58,641.52	58,641.52	58,641.52	58,641.5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36251.36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2,380,049.19	645,426.30	27.12%
低风险组合	17,932,936.34	390,825.06	2.18%
合计	20,312,985.53	1,036,251.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40,122.36	632,031.74	58,641.52	730,795.62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本期计提	141,448.72	222,648.54		364,097.2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81,571.08	854,680.28	58,641.52	1,094,892.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58,641.52					58,641.52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672,154.10	364,097.26				1,036,251.36
合计	730,795.62	364,097.26				1,094,892.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往来款项	14,845,114.44	1 年以内	72.87%	
客户 2	出口退税	1,513,476.61	1 年以内、1 至 2	7.43%	84,687.29

			年		
客户 3	保证金	802,279.20	1 年以内	3.94%	40,113.96
客户 4	保证金	357,200.00	1 至 2 年	1.75%	35,720.00
客户 5	往来款项	202,722.86	1 年以内	1.00%	29,742.60
合计		17,720,793.11		86.99%	190,263.85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6,580,406.36	80.60%	14,019,582.54	82.48%
1 至 2 年	3,985,004.61	12.08%	1,715,466.94	10.09%
2 至 3 年	1,365,119.53	4.14%	346,827.26	2.04%
3 年以上	1,046,885.09	3.17%	914,848.53	5.38%
合计	32,977,415.59		16,996,725.27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比例%
债务人1	4,767,861.33	14.46
债务人2	4,622,080.00	14.02
债务人3	3,800,000.00	11.52
债务人4	2,521,296.00	7.65
债务人5	2,000,000.00	6.06
合计	17,711,237.33	53.71

其他说明：无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650,288.52	48,126.69	30,602,161.83	42,468,944.32	48,126.69	42,420,817.63
在产品	15,720,201.33		15,720,201.33	4,793,288.18		4,793,288.18
库存商品	69,799,713.83	297,740.04	69,501,973.79	50,392,460.59	206,304.72	50,186,155.87
合计	116,170,203.68	345,866.73	115,824,336.95	97,654,693.09	254,431.41	97,400,261.68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8,126.69					48,126.69
库存商品	206,304.72	91,435.32				297,740.04
合计	254,431.41	91,435.32				345,866.73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金	29,798.85	159,593.63
待摊费用		193,508.16
待抵扣进项税	2,067,588.58	
合计	2,097,387.43	353,101.79

其他说明：无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宁波华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9,567,701.84	52,200,000.00		2,632,298.16		2,632,298.16	600,000.00	不以短期交易为目的
合计	49,567,701.84	54,200,000.00		2,632,298.16		2,632,298.16	600,000.00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单位：元

项目名称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利得	转入留存收益的累计损失	终止确认的原因
------	-------------	-------------	---------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	907,706.84			不以短期交易为目的	

其他说明：无

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宁波华洋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91,017.74	
合计	1,791,017.74	

其他说明：无

10、投资性房地产

（1）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1,446,057.46	2,468,098.78		133,914,156.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5,255,646.97			45,255,646.9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转入固定资产	45,255,646.97			45,255,646.97
4. 期末余额	86,190,410.49	2,468,098.78		88,658,509.2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900,812.54	1,417,072.80		25,317,885.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206,917.76	65,689.20		3,272,606.96
(1) 计提或摊销	3,206,917.76	65,689.20		3,272,606.96
3. 本期减少金额	9,382,430.80			9,382,430.8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9,382,430.80			9,382,430.80
4. 期末余额	17,725,299.50	1,482,762.00		19,208,061.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8,465,110.99	985,336.78		69,450,447.77
2. 期初账面价值	107,545,244.92	1,051,025.98		108,596,270.90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无

其他说明：无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82,964,248.79	328,828,851.38
合计	482,964,248.79	328,828,851.3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9,312,224.43	122,595,292.55	5,043,506.47	21,240,080.36	488,191,103.81
2. 本期增加金额	144,344,021.07	48,208,963.01	78,362.83	2,722,901.43	195,354,248.34
(1) 购置	926,668.86	4,194,104.19		1,021,928.97	6,142,702.02
(2) 在建工程转入	98,161,705.24	44,014,858.82	78,362.83	1,700,972.46	143,955,899.35
(3) 企业合并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5,255,646.97				45,255,646.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69,448.07	858,527.56			1,027,975.63
(1) 处置或报废	169,448.07	858,527.56			1,027,975.63
4. 期末余额	483,486,797.43	169,945,728.00	5,121,869.30	23,962,981.79	682,517,376.5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6,683,135.92	64,372,582.38	2,942,033.85	14,989,445.46	158,987,197.61
2. 本期增加金额	23,362,747.78	14,783,866.40	337,542.60	2,163,196.08	40,647,352.86
(1) 计提	13,980,316.98	14,783,866.40	337,542.60	2,163,196.08	31,264,922.06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9,382,430.80				9,382,430.80
3. 本期减少金额	53,159.34	403,318.22			456,477.56
(1) 处置或报废	53,159.34	403,318.22			456,477.56
4. 期末余额	99,992,724.36	78,753,130.56	3,279,576.45	17,152,641.54	199,178,072.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05,389.15	267,114.78	1,154.55	1,396.34	375,054.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05,389.15	267,114.78	1,154.55	1,396.34	375,054.82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3,388,683.92	90,925,482.66	1,841,138.30	6,808,943.91	482,964,248.79
2. 期初账面价值	262,523,699.36	57,955,595.39	2,100,318.07	6,249,238.56	328,828,851.3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10号大名城房屋	4,651,141.78	720,137.30		3,931,004.48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7,607,558.73	105,702,756.64
合计	27,607,558.73	105,702,756.6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5000万盒宣肺止咳合剂等液体制剂生产线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24,895,644.05		24,895,644.05	97,889,319.93		97,889,319.93
实验室建设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509,730.57		509,730.57			
食堂改扩建工程	2,202,184.11		2,202,184.11			
200亿粒现代中药生产线扩能改造项目二期原材料及产品库房建设项目				2,192,075.51		2,192,075.51
三化改造项目				5,621,361.20		5,621,361.20
合计	27,607,558.73		27,607,558.73	105,702,756.64		105,702,756.6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00 亿粒现代中药生产线扩能改造项目二期原材料及产品库房建设项目	40,000,000.00	2,192,075.51	2,438,154.01	3,785,103.04	845,126.48		100.00%	100.00%				其他
年产 5000 万盒宣肺止咳合剂等液体制剂生产线及配套工程建设项目	377,937,400.00	97,889,319.93	63,764,735.71	134,284,768.31	2,473,643.28	24,895,644.05	44.20%	44.20%				其他
三化改造项目	56,456,000.00	5,621,361.20		5,621,361.20			21.60%	100.00%				其他
实验室建设项目装饰装修工程	3,000,000.00		509,730.57			509,730.57	16.99%	16.99%				其他
食堂改扩建工程	3,292,800.00		2,202,184.11			2,202,184.11	66.88%	66.88%				其他
变容器增容更			264,666.80	264,666.80				100.00%				其他

换项目												
合计	480,686,200.00	105,702,756.64	69,179,471.20	143,955,899.35	3,318,769.76	27,607,558.73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3、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88,988.44	5,488,988.4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9,424.20	309,424.20
新增租赁	309,424.20	309,424.20
3. 本期减少金额	349,126.64	349,126.64
处置或报废	349,126.64	349,126.64
4. 期末余额	5,449,286.00	5,449,286.0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02,506.54	602,506.54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9,571.91	1,179,571.91
(1) 计提	1,179,571.91	1,179,571.9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782,078.45	1,782,078.4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667,207.55	3,667,207.55
2. 期初账面价值	4,886,481.90	4,886,481.90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0,803,929.59		2,395,101.89	2,160,748.75	75,359,780.23
2. 本期增加金额				2,822,516.30	2,822,516.30
(1) 购置				371,514.53	371,514.5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在建转入				2,451,001.77	2,451,001.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0,803,929.59		2,395,101.89	4,983,265.05	78,182,296.5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0,792,936.89		2,080,956.41	413,212.59	13,287,105.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519,829.22		239,510.26	322,297.89	2,081,637.37
(1) 计提	1,519,829.22		239,510.26	322,297.89	2,081,637.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312,766.11		2,320,466.67	735,510.48	15,368,743.2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8,491,163.48		74,635.22	4,247,754.57	62,813,553.27
2. 期初账面价值	60,010,992.70		314,145.48	1,747,536.16	62,072,674.3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15、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18,506,677.62					18,506,677.62
合计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4,782,511.02					4,782,511.02
合计	4,782,511.02					4,782,511.0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包含资产组组合	资产组由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的固定资产等包含商誉的长期资产组成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名称	变化前的构成	变化后的构成	导致变化的客观事实及依据

其他说明：无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包含资产组	27,378,900.08	46,461,683.00		5年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	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折现率	结合三元医药的经营模式、发展规划、资源配

组合							置、以前年度财务数据及所在行业的平均水平进行了预测；折现率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β系数和自身风险系数测试折现率
合计	27,378,900.08	46,461,683.0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无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0,875.05		74,790.35		156,084.70
职工宿舍装修及家具		375,040.00	41,671.48		333,368.52
管道维修更换工程		506,766.99	14,076.97		492,690.02
实验室改造		630,619.34	144,115.43		486,503.9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费		213,861.40	23,762.36		190,099.04
合计	230,875.05	1,726,287.73	298,416.59		1,658,746.19

其他说明：无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8,177,952.66	6,008,000.61	39,083,934.55	5,906,152.13
递延收益	32,759,374.88	4,913,906.24	26,444,999.88	3,966,749.9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32,298.16	394,844.72		
租赁负债	3,738,903.24	186,945.16	4,910,452.41	245,522.62
合计	77,308,528.94	11,503,696.73	70,439,386.84	10,118,424.7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667,207.55	183,360.38	4,886,481.90	244,324.10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9,044,075.80	1,356,611.37		
合计	12,711,283.35	1,539,971.75	4,886,481.90	244,324.1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03,696.73		10,118,42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9,971.75		244,324.1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981,654.80	4,980,654.81
可抵扣亏损	27,915,565.07	
合计	32,897,219.87	4,980,654.8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9 年	27,915,565.07		
合计	27,915,565.07		

其他说明：无

18、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项	1,062,099.80		1,062,099.80	1,293,360.39		1,293,360.39
合计	1,062,099.80		1,062,099.80	1,293,360.39		1,293,360.39

其他说明：无

1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3,000.00	253,000.00	冻结	涉及诉讼事项，被司法冻结
合计					253,000.00	253,000.00		

其他说明：无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033,458.35
合计		30,033,458.3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25,643,475.29	235,252,647.87
1 至 2 年	29,130,626.57	4,610,858.75
2 至 3 年	3,431,629.63	1,810,750.01
3 年以上	2,875,599.94	1,886,620.54
合计	361,081,331.43	243,560,877.1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自然人	8,352,624.69	合同尚未结算
供应商	5,331,309.46	合同尚未结算
合计	13,683,934.15	

其他说明：无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36,330,064.02	20,611,874.39
合计	36,330,064.02	20,611,874.39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948,670.22	2,421,454.98
往来款项	33,945,539.40	17,747,639.87
党员活动经费	435,854.40	442,779.54

合计	36,330,064.02	20,611,874.39
----	---------------	---------------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无

23、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64,554.10	1,443,218.46
1 至 2 年	382,769.00	6,100.00
2 至 3 年	6,100.00	
3 年以上		
合计	1,853,423.10	1,449,318.46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4、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22,398,600.38	65,652,223.59
合计	22,398,600.38	65,652,223.59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3,885,079.51	87,302,567.34	85,787,465.24	15,400,181.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321,273.91	12,403,933.07	917,340.84
合计	13,885,079.51	100,623,841.25	98,191,398.31	16,317,522.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62,224.45	68,143,530.10	67,058,912.27	14,746,842.28
2、职工福利费		5,925,012.45	5,925,012.45	
3、社会保险费		5,162,748.09	5,003,929.31	158,818.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12,452.27	4,582,397.91	130,054.36
工伤保险费		450,295.82	421,531.40	28,764.42
4、住房公积金		6,783,315.08	6,536,839.13	246,475.9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2,855.06	1,287,961.62	1,262,772.08	248,044.60
合计	13,885,079.51	87,302,567.34	85,787,465.24	15,400,181.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345,383.91	8,989,538.48	355,845.43
2、失业保险费		408,434.47	392,866.06	15,568.41
3、企业年金缴费		3,567,455.53	3,021,528.53	545,927.00
合计		13,321,273.91	12,403,933.07	917,340.84

其他说明：无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144,413.84	8,181,224.39
企业所得税	30,911,339.44	21,097,912.49
个人所得税	2,372,676.22	50,724.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5,653.98	528,018.09
教育费附加	267,425.01	224,783.6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8,283.34	150,773.88
印花税	239,225.19	139,806.98
房产税	269,011.38	
车船税	351.36	
合计	43,958,379.76	30,373,244.09

其他说明：无

2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162,705.40	1,194,030.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利息	88,617.8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23,048,394.60	23,048,394.60
合计	34,499,717.82	24,242,425.11

其他说明：无

28、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911,818.05	8,534,789.06
合计	2,911,818.05	8,534,789.0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无

29、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95,838,734.50	109,596,642.69
合计	95,838,734.50	109,596,642.6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无

30、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2,576,197.84	3,716,421.90
合计	2,576,197.84	3,716,421.90

其他说明：无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444,999.88	6,600,000.00	1,710,625.00	31,334,374.88	收益期尚未结束
合计	26,444,999.88	6,600,000.00	1,710,625.00	31,334,374.88	

其他说明：无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23,746,830.80	46,795,225.40
合计	23,746,830.80	46,795,225.40

其他说明：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3,345,000.00						303,345,000.00

其他说明：无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6,682,029.74			66,682,029.74
其他资本公积		17,145,114.44		17,145,114.44
合计	66,682,029.74	17,145,114.44		83,827,144.1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17,145,114.44 元，其中普安制药原股东补偿普安制药补缴税款及罚款 16,145,114.44 元；按照甘肃省国资委《甘肃省省属企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甘国资发【2024】131 号），将本公司收到国资委 1,000,000.00 元项目资金计入资本公积。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632,298. 16			394,844.7 2	- 2,237,453 .44		- 2,237,453 .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2,632,298.16			394,844.72	- 2,237,453.44		- 2,237,453.4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2,632,298.16			394,844.72	- 2,237,453.44		- 2,237,453.44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661,366.80	4,589,199.06		35,250,565.86
合计	30,661,366.80	4,589,199.06		35,250,565.8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33,017,596.18	172,534,190.1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3,017,596.18	172,534,190.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804,597.33	61,647,653.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589,199.06	1,164,247.35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133,8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099,194.45	233,017,596.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3,860,485.44	278,733,247.48	1,067,159,438.30	378,824,949.75
其他业务	15,206,810.79	9,669,753.56	12,890,590.41	7,404,245.17
合计	1,039,067,296.23	288,403,001.04	1,080,050,028.71	386,229,194.9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无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无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31,231.98	4,502,490.02
教育费附加	2,857,908.62	2,403,511.38
房产税	3,459,339.93	2,613,873.38
土地使用税	448,628.06	441,558.83
车船使用税	8,410.00	7,632.80
印花税	923,549.60	743,851.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899,672.56	1,602,340.90
环境保护税	39,933.03	23,871.98
合计	15,068,673.78	12,339,130.75

其他说明：无

40、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8,958,347.37	25,921,159.23
差旅费	888,185.65	1,105,410.53
宣传费	953,869.53	
业务招待费	589,806.42	637,227.90
交通和车辆使用费	863,203.64	830,430.75
会议费及董事会经费	266,116.11	256,528.67
办公、绿化、保险等	3,233,846.45	2,516,730.13
固定资产折旧	6,512,075.09	6,398,740.75
无形资产摊销	2,081,637.37	1,598,079.99
中介服务费	4,335,678.76	3,934,420.11
维护修理费	2,336.94	358,147.86
租赁与物业服务费	1,293,136.24	1,302,591.65
党建活动经费	265,101.91	286,807.98
盘盈盘亏及过期物资		141,929.61
残疾人保障金	662,191.43	610,011.11
劳动保护费	110,607.72	161,119.06
水电、取暖费	1,720,146.73	1,310,480.45
其他	3,197,294.33	2,475,097.28
技术分红	3,500,732.84	2,501,952.89
合计	59,434,314.53	52,346,865.95

其他说明：无

4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731,169.54	22,136,439.49
市场推广费	528,673,733.16	471,677,181.49
差旅费	2,466,769.82	1,231,973.12
办公费	199,878.37	178,587.48
车辆及运杂费用	219,520.21	506,290.51

广告、印刷、咨询费等	6,515,373.24	6,334,068.31
折旧费	104,826.06	539,903.88
业务招待费	285,456.51	251,229.08
样品及产品损耗	588,128.50	580,695.38
会议费	901,904.46	2,708,504.42
其他费用	1,429,779.66	1,881,373.96
合计	557,116,539.53	508,026,247.12

其他说明：无

42、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0,926,921.19	10,170,847.17
直接投入	1,438,915.47	3,192,920.54
折旧与摊销	2,089,952.02	2,383,760.59
日常开支	1,652,091.00	699,085.00
委托研发费	7,480,829.23	13,547,435.50
其他	486,242.46	179,389.11
合计	24,074,951.37	30,173,437.91

其他说明：无

43、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18,821.85	3,947,193.76
减：利息收入	6,646,886.58	7,165,277.89
汇兑损益	1,060.14	-8,991.14
金融机构手续费	55,486.98	53,928.24
其他	135,438.99	61,635.68
合计	-3,336,078.62	-3,111,511.35

其他说明：无

44、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0,625.00	1,897,968.07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332,136.04	8,484,990.34
先进制造业进项税加计扣除 5%	1,852,217.48	
个税手续费返还	5,654.71	

45、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8,982.26	
合计	-208,982.26	

其他说明：

4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其他说明：无

47、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360,514.48	-8,904,135.9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64,097.26	116,213.88
合计	996,417.22	-8,787,922.10

其他说明：无

4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91,435.32	-206,597.63
合计	-91,435.32	-206,597.63

其他说明：无

49、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693,129.05	-235,588.62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320,000.00	8,000.00	320,0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999.00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	187,722.04	4,362,414.99	187,722.04
其他	68,108.91	87,434.30	68,108.91
合计	575,830.95	4,458,848.29	575,830.95

其他说明：无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438,181.06	1,792,872.89	438,181.06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	2,207,164.13	609,985.75	2,207,164.13
滞纳金	96,747.52	30,616.46	96,747.52
其他	55,163.61	205,366.16	55,163.61
合计	2,797,256.32	2,638,841.26	2,797,256.32

其他说明：无

5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1,371,443.56	14,461,998.10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5,220.37	-1,294,037.69
合计	51,676,663.93	13,167,960.4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587,973.0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38,195.9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57,271.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3,761,165.6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90,0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3,022.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4,187,334.76
研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3,190,326.51
所得税费用	51,676,663.93

其他说明：无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其他综合收益。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9,966,511.04	7,869,442.83
经营租赁收入	15,835,833.11	3,554,947.75
营业外收入中的现金收入	9,941.94	4,362,414.99
利息收入	6,646,886.58	7,165,277.89
收到往来款	39,157,453.10	21,522,292.30
合计	71,616,625.77	44,474,375.7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中的现金支出	570,542,661.07	484,708,794.49
财务手续费	55,486.98	53,928.24
赔偿金、违约金、滞纳金及罚款	2,442,685.21	
支付往来款	16,893,376.81	58,944,813.16
捐赠支出		1,186,880.00
合计	589,934,210.07	544,894,415.8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普安制药原股东补偿款	16,908,789.48	
合计	16,908,789.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屋租赁费	1,707,760.00	607,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支付的对价	23,048,394.60	187,474,980.00
合计	24,756,154.60	188,081,98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项目	相关事实情况	采用净额列报的依据	财务影响
----	--------	-----------	------

(4)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无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1,911,309.12	83,851,560.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04,981.90	8,994,519.7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717,100.93	28,063,561.55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081,637.37	1,837,590.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98,416.59	56,292.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3,129.05	235,588.6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8,982.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19,881.99	3,938,202.6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0,427.28	-1,538,361.7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95,647.65	244,324.1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515,510.59	-11,645,872.0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17,679.06	2,590,314.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0,011,475.21	-20,101,427.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144,339.46	96,526,292.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89,653,065.28	288,692,219.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8,692,219.64	369,244,036.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845.64	-80,551,816.3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89,653,065.28	288,692,219.64
其中：库存现金	383.05	9,462.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9,652,682.23	288,439,219.64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9,653,065.28	288,692,219.64
----------------	----------------	----------------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银行存款		253,000.00	涉及诉讼事项，被司法冻结。
合计		253,000.00	

5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无

57、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为 398,626.82 元。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9,281,864.60	0.00
合计	9,281,864.60	0.0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无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0,926,921.19	10,170,847.17
直接投入	1,438,915.47	3,192,920.54
折旧与摊销	2,089,952.02	2,383,760.59
日常开支	1,652,091.00	699,085.00
委托研发费	4,824,464.03	13,547,435.50
其他	3,142,607.66	179,389.11
合计	24,074,951.37	30,173,437.9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4,074,951.37	30,173,437.91
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0.00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	20,000,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10号	药品批发	100.00%		设立
甘肃新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兰州市榆中县定远镇国防路10号	商务服务业	100.00%		设立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甘肃省兰州市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广武门街道秦安路184号	医药销售、物流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黄羊生态工业（食品）示范园农大北路1号	中成药生产	7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甘肃普迪安制药有限公司	18,000,000.00	甘肃省武威市	甘肃省武威市凉州区黄羊生态工业（食品）示范园农大北路1号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5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49.00%	4,142,674.59	11,537,474.87	14,702,862.87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0.00%	21,964,037.20	27,483,154.41	50,937,785.1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其他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188,229,675.24	1,256,464.55	189,486,139.79	159,480,297.18	0.00	159,480,297.18	85,263,469.26	753,098.92	86,016,568.18	40,919,296.41	0.00	40,919,296.41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37,963,958.53	231,014,972.24	468,978,930.77	269,523,052.20	15,514,410.11	285,037,462.31	284,866,299.81	176,000,666.27	460,866,966.08	271,037,868.34	5,058,333.21	276,096,201.55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671,412,458.42	8,454,437.93	8,454,437.93	-15,068,400.70	99,808,014.00	10,291,086.37	10,291,086.37	33,694,485.03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700,428,733.89	73,886,104.18	73,886,104.18	-39,630,676.58	697,696,191.58	62,924,741.99	62,924,741.99	23,606,159.29

其他说明：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期无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十、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七味温阳软胶囊新药研究	11,666.67			11,666.67			与资产相关
100 亿粒滴丸剂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900,000.00			3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第一批省重大项目前期资金投入	20,475,000.00			525,000.00		19,9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版 GMP 项目升级改造项目	150,000.00			12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宣肺止咳合剂扩产改造项目	3,458,333.21			500,000.00		2,958,333.21	与资产相关
生产线三化改造及合剂生产线配套建设项目		1,500,000.00		50,000.00		1,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药用包材及辅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兰州智慧医养示范中心项目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药经典名方研究与开发		1,425,000.00				1,42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5000 万盒(3 亿	1,450,000.00	3,000,000.00		203,958.33		4,246,041.67	与资产相关

支)宣肺止咳合剂等液体制剂生产线升级改造项目							
------------------------	--	--	--	--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5,042,761.04	8,925,563.94
营业外收入	320,000.00	8,000.00

其他说明

十一、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资产负债表日各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项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货币资金	289,653,065.28			289,653,065.28
应收票据	12,783,868.88			12,783,868.88
应收账款	240,450,094.53			240,450,094.53
其他应收款	29,796,627.05			29,796,627.05
其他权益工具			49,567,701.84	49,567,701.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91,017.74	1,791,017.74

2. 资产负债表日各类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

金融负债项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负债	合计
短期借款			
应付账款		361,081,331.43	361,081,331.43
其他应付款		83,125,289.42	83,125,289.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451,323.22	11,451,323.22
长期借款		95,838,734.50	95,838,734.50
租赁负债		2,576,197.84	3,716,421.90

本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对于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在不影响公司竞争力、应变能力的情况下，建立适当的风险

承受底线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为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本公司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政策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公司为适应国家医药政策和市场拓展的需要，加大了商品赊销的客户信用风险。本公司按照销售对象不同，制定不同信用风险策略。对于医药经销公司，公司在与其签订合同之前，会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根据信用评估结果，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子公司三元药业商品销售至医院及医疗单位，根据国家医疗资源需求的现状，本公司认定其风险与医药经销公司不同。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者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的银行借款。

本公司与利率相关的资产与负债分别为银行存款、短期借款。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变动，基于以下假设：①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费用；②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影响其利息收入和费用；③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④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之子公司新丝路以外贸销售为发展方向，采用外币结算销售，其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状况，引起本公司的风险。

新丝路本期出口销售金额较小，本期对公司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或者未来现金流量没有影响。

3. 价格风险

产品降价风险。药品价格受国家政策影响较大。根据《推进药品价格改革的意见》，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除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外，取消原政府制定的药品价格，完善药品采购机制，发挥医保控费作用，药品实际交易价格主要由市场竞争形成。其中：医保基金支付的药品，由医保部门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医保药品支付标准制定的程序、依据、方法等规则，探索建立引导药品价格合理形成的机制；专利药品、独家生产药品，建立公开透明、多方参与的谈判机制形成价格。本公司产品均不属于麻醉药品或第一类精神药品，自 2015 年 6 月 1 日起不再受政府定价或指导价格的限制。随着主管部门不断改进完善药品价格体制、医疗保险制度和药品集中采购招标等制度，强化医保控费，公司产品销售价格面临下调的风险。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已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流动风险可能产生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需提前偿还到期的债务；经营活动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本公司销售受经济环境的影响，存在大量的应收账款，如果应收账款出现逾期，则公司现金流入存在一定的风险。为控制流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进行监控，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二、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567,701.84	49,567,701.84
（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91,017.74	1,791,017.7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1,358,719.58	51,358,719.58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系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对于资产的公允价值按照参股公司当期财务报表体现的每股净资产进行计量，将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系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对于资产的公允价值按照参股公司当期财务报表体现的每股净资产进行计量，将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十三、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瓜州路4800号国投大厦8-11层	医药商业	200,000.00 万元	29.93%	29.9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药投”），系由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国投”，持有82.27%股权）、甘肃省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10.49%股权）、甘肃省农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有7.24%股权）共同持有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在甘肃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620000MA73J82MOG的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资本200,000.00万元。

甘肃国投由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甘肃省国资委”）控制，因此本公司的实质控制人为甘肃国投，最终控制方为甘肃省国资委。

根据甘肃省国资委《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将所持西北永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划转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的通知》（甘国资发产权[2019]48号），甘肃省国资委将其持有的西北永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甘肃国投，划转完成后甘肃国投成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9年9月26日，根据甘肃国投《关于陇神戎发股权协议转入的告知函》（甘国投函[2019]35号），甘肃国投将其持有的本公司26.1%的股权转让给甘肃药投，并于2019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甘肃药投成为本公司控股股东。

2020年11月16日，本公司收到国有股东兰州永新大贸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新大贸”）《关于陇神戎发股权协议转让的告知函》，根据永新大贸、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药业集团”）董事会决议，决定将永新大贸持有的本公司3.83%股权（11,609,108股股份）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甘肃药业集团。本次国有股权转让于2020年11月13日实施完成，永新大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本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甘肃药业集团持有本公司股权由26.10%（79,176,142股股份）增加至29.93%（90,785,250股股份）。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甘肃省国资委。

其他说明：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披露。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甘肃农垦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省农垦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亚盛农业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药业集团国方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药业集团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药业集团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甘肃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广东佛慈普泽医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陕西佛慈医药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其他说明：无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甘肃药业集团中药材	采购商品	647,110.09	800,000.00	否	6,244,350.46

发展有限公司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1,411,274.13	11,000,000.00	是	559,256.88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707,547.17	750,000.00	否	1,386,792.45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850,000.00	否	1,405,283.02
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992,660.55	1,500,000.00	否	972,477.06
甘肃农垦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1,108,321.11	1,300,000.00	否	3,442,201.83
甘肃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6,605.50	200,000.00	否	642,009.19
甘肃药业集团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产品展览			否	547,169.81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77,201.77	1,000,000.00	是	
甘肃药业集团国方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6,358.49		否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571,583.73	5,7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农垦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18,019.47
甘肃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17,591.07	2,654,017.71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45,113.20	118,155.66
甘肃药业集团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3,008.85
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9,203.54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29,911.01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334,150.97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737,606.9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245,113.20	299,661.7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99,682.80	103,444.42			99,682.80	103,444.42				
--------------	------	-----------	------------	--	--	-----------	------------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54,698.24	7,560,749.57

(4) 其他关联交易

无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甘肃农垦金昌农场有限公司	34,560.00		34,560.00	
预付款项	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			2,000.00	
预付款项	甘肃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138,000.00	
应收账款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128,684.40	12,868.44	128,684.40	6,434.22
应收账款	甘肃药业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6,169,190.50	53,671.96	2,999,040.00	149,952.00
应收账款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250,603.00	12,530.15		
应收账款	兰州佛慈西城药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8,960.00	1,898.42		
应收账款	佛慈大药房连锁(兰州)有限责任公司	39,527.00	19,396.31		
应收账款	兰州佛慈伟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62,365.50	4,875.81		
其他应收款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4,671.55		
其他应收款	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	33,227.60	19,896.34	33,227.60	1,661.38
其他应收款	甘肃药业投资集	14,845,114.44		15,608,789.48	

	团有限公司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款项	甘肃药业集团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	1,400.00
应付账款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249,900.00
应付账款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5,781,525.00	48,910.00
应付账款	兰州佛慈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50,132.00	
应付账款	兰州佛慈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610.62	
合同负债	甘肃农垦药物碱厂有限公司	13,8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103,600.00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农垦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药业集团中药材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甘肃药业集团陇神中药材有限公司	40,000.00	1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048,394.60	23,048,394.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3,746,830.80	46,795,225.40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公司”）应收上海六顺堂实业有限公司 458.37 万元，由于买卖合同纠纷，涉及诉讼。

2018 年 7 月，运营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上海六顺堂实业有限公司支付货款及违约金。2019 年 1 月 9 日，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判决运营公司胜诉，同时运营公司已申请资产保全。2019 年 8 月 5 日，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下发《甘肃神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与上海六顺堂实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执行裁定书》案号【（2019）甘 01 执 641 号之一】，裁定书判决：由于各种情况显示对方已无可执行的财产，终结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再次申请不受申请执行时效期间的限制。

由于上海六顺堂实业有限公司已无可执行财产，因此 2021 年 12 月运营公司委托律师向六顺堂公司注册地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内容为六顺堂公司李国春等股东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2022 年 1 月 12 日法院立案，同意运营公司申请冻结李国春等股东名下价值人民币 4,687,933.33 元的财产。

2022 年 7 月 22 日法院判决运营公司胜诉，判令各被告（李国春等股东）清偿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等。2022 年 8 月 9 日六顺堂公司股东之一向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重新审理此案，法院维持一审判决，公司已提请执行，

执行已经立案。因被执行人暂无可执行财产，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程序，申请执行人发现被执行人有可供执行财产的，可以再次申请执行。目前正在继续跟进。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0.20
拟分配每 10 股分红股（股）	0.00
拟分配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2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分红股（股）	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转增数（股）	0.00
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3 月 2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 202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3,345,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066,900.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5 年 3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现金收购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7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与交易对方甘肃药业集团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858.494 万元的价格收购甘肃药业集团持有的研究院 70% 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研究院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根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的《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所涉及的甘肃药业集团科技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鹏信资评报字[2025]第 S039 号），确定标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的资产基础法评估价值为人民币 1,226.42 万元。根据上述评估结果并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确定标的公司 7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858.494 万元人民币。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1,399,206.06	136,818,671.23
1 至 2 年	18,897,740.39	25,231,971.40
2 至 3 年	3,871,305.60	3,945,854.22

3 年以上	19,884,456.53	17,211,460.25
3 至 4 年	2,905,175.42	1,028,698.42
4 至 5 年	815,877.11	14,240,156.82
5 年以上	16,163,404.00	1,942,605.01
合计	134,052,708.58	183,207,957.1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54,001.48	10.71%	14,354,001.48	100.00%	0.00	14,354,001.48	8.00%	14,354,001.4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698,707.10	89.29%	10,959,646.73	9.16%	108,739,060.37	168,853,955.62	92.00%	12,949,544.98	7.67%	155,904,410.64
其中：										
账龄组合	119,698,707.10	89.29%	10,959,646.73	9.16%	108,739,060.37	168,853,955.62	92.00%	12,949,544.98	7.67%	155,904,410.64
合计	134,052,708.58	100.00%	25,313,648.21	18.88%	108,739,060.37	183,207,957.10	100.00%	27,303,546.46	14.90%	155,904,410.6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14,354,001.4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 1	13,801,015.91	13,801,015.91	13,801,015.91	13,801,015.91	100.00%	涉诉、破产
其他小额等 4 户	552,985.57	552,985.57	552,985.57	552,985.57	100.00%	涉诉
合计	14,354,001.48	14,354,001.48	14,354,001.48	14,354,001.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0,959,646.7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19,698,707.10	10,959,646.73	9.16%
合计	119,698,707.10	10,959,646.7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14,354,001.48					14,354,001.48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12,949,544.98	-1,989,898.25				10,959,646.73
合计	27,303,546.46	-1,989,898.25				25,313,648.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15,547,512.83		15,547,512.83	11.60%	
客户 2	13,801,015.91		13,801,015.91	10.30%	13,801,015.91
客户 3	5,462,810.00		5,462,810.00	4.08%	325,514.00
客户 4	4,842,138.00		4,842,138.00	3.61%	340,374.60
客户 5	4,489,819.03		4,489,819.03	3.35%	366,646.39
合计	44,143,295.77		44,143,295.77	32.94%	14,833,550.90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237,103.60	10,643,638.75

合计	5,237,103.60	10,643,638.75
----	--------------	---------------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	---------	------	------	---------------------

其他说明：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核销说明：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借款	37,341.34	19,744.46

往来款项	5,375,976.85	10,837,844.24
合计	5,413,318.19	10,857,588.70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202,264.53	10,636,535.04
1 至 2 年	2,160.00	34,612.19
2 至 3 年	24,612.19	51,664.15
3 年以上	184,281.47	134,777.32
3 至 4 年	51,664.15	794.14
4 至 5 年	794.14	4,000.00
5 年以上	131,823.18	129,983.18
合计	5,413,318.19	10,857,588.70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13,318.19	100.00%	176,214.59	3.26%	5,237,103.60	10,857,588.70	100.00%	213,949.95	1.97%	10,643,638.75
其中：										
账龄组合	413,318.19	7.64%	176,214.59	42.63%	237,103.60	357,588.70	3.29%	161,449.95	45.15%	196,138.75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5,000,000.00	92.36%			5,000,000.00	10,500,000.00	96.71%	52,500.00	0.50%	10,447,500.00
合计	5,413,318.19	100.00%	176,214.59	3.26%	5,237,103.60	10,857,588.70	100.00%	213,949.95	1.97%	10,643,638.7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76214.5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13,318.19	176,214.59	42.6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5,000,000.00		
合计	5,413,318.19	176,214.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	59,326.75	154,623.20		213,949.95
2024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49,213.52	11,478.16		-37,735.36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113.23	166,101.36		176,214.5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213,949.95	-37,735.36				176,214.59
合计	213,949.95	-37,735.36				176,214.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往来款项	5,000,000.00	1 年以内	92.36%	
客户 2	往来款项	60,650.29	2 至 3 年、3 至 4 年	1.12%	28,325.15
客户 3	往来款项	59,400.00	5 年以上	1.10%	59,400.00
客户 4	往来款项	49,800.00	1 年以内	0.92%	2,940.00
客户 5	往来款项	21,708.02	1 年以内	0.40%	1,085.40
合计		5,191,558.31		95.90%	91,750.55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7,566,284.42	9,347,743.34	128,218,541.08	127,566,284.42	9,347,743.34	118,218,541.08
合计	137,566,284.42	9,347,743.34	128,218,541.08	127,566,284.42	9,347,743.34	118,218,541.0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甘肃新丝路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6,500,000.00						26,500,000.00	
甘肃药业集团运营有限公司	434,767.68	4,565,232.32					434,767.68	4,565,232.32
甘肃药业集团三元医药有限公司	19,697,488.98	4,782,511.02					19,697,488.98	4,782,511.02
甘肃普安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81,586,284.42						81,586,284.42	
合计	118,218,541.08	9,347,743.34					128,218,541.08	9,347,743.34

	41.08	.34					41.08	.34
--	-------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0,050,527.77	55,617,794.59	260,831,809.34	102,897,413.77
其他业务	42,231,534.86	38,978,042.14	8,718,601.90	5,306,159.90
合计	202,282,062.63	94,595,836.73	269,550,411.24	108,203,573.67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按经营地								

区分类								
其中: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 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6,135,752.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00,000.00	
合计	76,735,752.50	

6、其他

无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693,129.0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362,761.0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1,425.3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2,857,692.99	
减：所得税影响额	444,761.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501,691.40	
合计	-23,322,555.97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 号）的规定执行。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未列举，但本公司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且金额重大的项目，其名称、金额及原因具体如下：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补税	-32,857,692.99	公司补缴以前年度税款事项属于偶然事件产生的损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2%	0.0851	0.08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5%	0.1620	0.162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